

公司代码：601101

公司简称：昊华能源

#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赵兵	因有其他公务	柴有国

三、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关志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有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鸣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1,199,998,2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50元（含税），共计659,999,049.60元，完成股利分配后，期末留存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2股，不派发股票股利。

此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关于未来计划、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的主观假定或判断而做出的前瞻性陈述，可能与实际结果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重大风险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 十一、其他：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 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产权部供投资者及有关部门查阅。
--------	--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昊华能源、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昊华精煤	指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高家梁煤矿	指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高家梁煤矿
西部能源	指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红庆梁煤矿	指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红庆梁煤矿
红庆梁矿业	指	鄂尔多斯市昊华红庆梁矿业有限公司
国泰化工	指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东铜铁路	指	万利矿区铜匠川铁路专用线
东铜铁路公司	指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京东方能源	指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红墩子煤业	指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
昊华鑫达	指	北京昊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昊华鑫通	指	鄂尔多斯市昊华鑫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昊华国际	指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新包神	指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南部铁路、沿河铁路	指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即原鄂尔多斯沿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MCM、MC Mining	指	MC Mining Limited（原非洲煤业）
京能集团	指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京能财务	指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京能租赁	指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京煤集团	指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煤集团	指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发展	指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天圆全	指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鄂国投	指	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鑫河国投	指	杭锦旗鑫河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欣丰投资	指	北京欣丰投资有限公司
鑫丰投资	指	北京鑫丰投资有限公司
中铁物总	指	中铁物总能源有限公司
诚和国贸	指	北京昊华诚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太原中博	指	太原中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中博	指	山西中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今儒物贸	指	太原市今儒物贸有限公司

##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昊华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HAOHUA ENERGY RESOURCE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关志生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令光	甄超
联系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
电话	01069839412	01069839412
传真	01069839418	01069839418
电子信箱	bjhhnyzb@163.com	bjhhnyzb@163.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300
公司网址	www.bjhhny.cn
电子信箱	bjhhnyzb@163.com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产权部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昊华能源	601101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52、54、56号9层南栋0101-908至912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小磊、任文君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8,368,948,499.39	4,362,451,555.36	91.84	5,532,550,96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4,459,840.72	47,895,808.76	4,105.92	290,789,77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7,193,096.89	-100,543,981.80	不适用	221,172,83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9,086,686.66	1,762,948,200.65	142.72	1,913,616,119.04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47,884,833.84	7,641,092,946.68	26.26	7,829,173,245.02
总资产	28,579,248,111.83	24,876,507,212.91	14.88	25,045,187,894.06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8	0.04	4,100%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8	0.04	4,100%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2	-0.08	不适用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4	0.61	增加 22.73 个百分点	3.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5	-1.29	增加 25.24 个百分点	2.8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72,800,059.38	1,753,018,109.56	2,454,108,428.88	2,789,021,90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671,975.76	459,421,909.87	656,397,756.66	726,968,19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4,018,503.65	447,044,553.04	656,192,224.18	789,937,81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327,572.62	969,321,720.76	1,827,763,094.94	852,674,298.34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81,494.87	-7,683,914.47	108,130,775.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87,016.50	238,068,943.99	188,865,480.2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206,151.46	-162,660,825.00	-204,592,310.2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440,927.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270,872.40	-9,691,777.07	-37,456,746.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346,126.06	88,135,396.16	38,163,700.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84.75	4,125,356.70	25,475,306.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03,604.75	-6,397,323.65	1,459,584.90
合计	-52,733,256.17	148,439,790.56	69,616,935.46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9,410,120.89	412,163,577.83	12,753,456.94	
合计	399,410,120.89	412,163,577.83	12,753,456.94	

十二、其他：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 1. 牢固树立政治意识，旗帜鲜明政治引领

2021年，昊华能源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始终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强化政治领导、提高政治能力，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持续深化“一三五七”党建体系建设，以高质量党建不断引领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 2. 围绕中心任务，与生产经营工作融合互促、同向发力

公司党委推动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修订完善了《党委会议事规则》，坚持对公司重点工作进行指导和把关，专题研究“安全发展、合规管理、历史遗留问题、企业发展战略、新项目筹划、创新发展、班子建设”，抓要事、议大事、谋全局，着力方向引领，强化合规管理，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发挥了公司党委的领导把关作用。

##### 3. 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狠抓作风和纪律建设

坚持“严”的主基调，在公司内部营造遵规守纪、崇廉尚洁的浓厚氛围，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性，涵养了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保障。

##### 4. 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做到明理增信崇德力行

自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以来，公司党委认真贯彻落实京能集团党委部署要求，从加强组织领导入手，注重调动党员干部参与热情，重点提高党史学习教育质量，积极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全体党员政治觉悟和政治素养不断提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思想保证和精神动力。

#### (二)董事会重点工作情况

##### 1. 抢抓机遇，取得历史最好业绩

2021年，公司紧抓煤炭市场好转时机，积极贯彻落实国家保供政策要求，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努力释放煤炭产能，稳步拓宽销售渠道，扎实推进提质增效工作，取得了公司有史以来最好经营业绩。

**安全环保：**2021年，公司未发生重伤及以上事故；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事故。

**产销情况：**2021年，完成煤炭产量1,372万吨，同比增产157万吨、增幅12.9%，实现煤炭销量1,423万吨，煤炭产销创公司成立以来最高水平；甲醇产销完成44.8万吨，同比持平。

**收益情况：**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69亿元，同比增长91.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0.14亿元，同比增长41.05倍，创公司历史新高。

##### 2. 勤勉尽责，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取得重大成果

2021年，公司董事会积极履职尽责、倾尽全力，依法合规妥善解决相关历史遗留问题，并取得了重大成果，公司和股东利益得到切实有效维护。

一是本着还原历史、遵从原合同事实的原则，严格依法合规妥善解决2015年京东方能源股权收购引起的相关问题。历经一年多的不懈努力，2021年3月公司收回了相关款项，以实际行动维护了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障了广大投资者权益，践行了公司董事会对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承诺。同时，公司与京东方能源紧抓重点工作，经过不懈努力，京东方能源于2022年3月取得了巴彦淖尔田探矿权证。

二是全面完成红庆梁煤矿项目手续的办理工作。2020年12月，西部能源与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并缴纳了首期矿业权出让收益，2021年1月取得了《采矿许可证》；2021年8月，西部能源完成红庆梁矿井及选煤厂建设项目联合试运转备案；2021年12月，红庆梁煤矿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红庆梁煤矿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开展。

##### 3. 深入开展合规体系建设，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董事会持续反思历史问题经验教训，认真研判形势，结合重点工作和风险点，有序推进合规管理体系建设，不断规范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是强化制度保障。公司董事会批准实施《合规管理实施工作方案》和《合规管理办法》，聘任了公司首席合规官，建立了以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为组长，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和职能部门负责人为组员的合规管理领导小组，定期总结工作、研判形势、制定计划，有序推进合规管理体系建设。

二是加强合规意识和培育合规文化。公司以发展战略为引领，将合规管理与公司党建工作、“对标一流”、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安全生产、成本管控、“三降一减一提升”等专项工作相结合，组织开展相关专业学习和合规培训，着力培育企业合规文化，不断提升全员合规意识。

三是强化监督管理。公司董事会和相关专业委员会以问题为导向，督促经理层对存在的问题和风险进行系统排查、原因分析和整改落实，不断规范各种经营管理活动和行为，有效防范了相关决策和经营风险。

##### 4. 持续深化国企改革，激发企业发展活力

公司董事会持续深化国企改革，建立健全体制机制，不断激发企业内在发展活力。

一是持续强化董事会建设。公司董事会反思和汲取历史经验教训，不断强化董事会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沟通机制，保障公司非执行董事的知情权，着重发挥独立董事和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董事的意见、建议及时落实整改并予以反馈，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二是全面实施任期制契约化改革。公司董事会按照国资委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批准在全公司范围内全面推行企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改革，进一步明晰了经理层聘任期限、岗位职责、考核目标、绩效兑现等内容，迈出了经理层人员任职市场化的关键一步。

#### 5. 强化预算管控，发展质量不断提升

一年来，公司董事会坚持战略引领，积极督促经理层推进落实“三降一减一提升”成本管控等专项工作，全面强化预算管控，着力提升公司发展质量。

一是降低财务成本，优化负债结构。结合公司优异的经营现状和资金存量，提前购回公司部分债券、偿还部分借款，节省财务费用 5,623 万元；通过置换高息贷款，节省财务费用 1,427 万元；资产负债率比年初降低 3.6 个百分点。

二是深研税费政策，争取减税降费。深入研究税收条款，全年完成退税 3,255 万元；充分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减免政策及地方税收优惠政策，降低税务成本 41,870 万元。

三是以红墩子煤矿项目为标的，争取国有资本金 2 亿元支持，满足了项目建设部分资金需求。

#### 6. 加强战略引领，明确发展目标和任务

一是明确发展战略规划。公司董事会结合煤炭行业发展形势和煤炭主业定位，正式批准了“煤为核心，煤电平衡，协同发展”的“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了坚持“煤为核心”，强化煤电协同优势，围绕燃煤火电厂周边煤炭富集区寻找优质资源、开发煤矿新项目，努力创造公司新增长点的发展思路，确立了“打造能源清洁高效利用的卓越上市公司”的企业愿景。

二是加快推进红墩子煤矿项目建设。红墩子煤业狠抓项目建设，全年完成投资 14.81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57.02 亿元。

三是继续努力发掘新项目。近年来，公司按照发展战略要求，围绕蒙东、蒙西、宁夏等煤炭富集地区，开展了大量项目调研工作，对 36 个煤炭资源新项目进行了持续跟踪。目前，公司正在对部分重点煤矿项目进行投资论证。

#### 7. 持续技术创新，推动企业安全绿色高效发展

一是推进技术创新。公司《深部煤矿冲击地压巷道防冲吸能支护关键技术与装备》项目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是昊华能源乃至京能集团在国家科技创新领域获得的最高荣誉。

二是推进智能化建设。2021 年，公司所有生产矿井采煤工作面已全部实现智能化开采。高家梁煤矿建成两套智能化综采工作面，单面单班增产 1,000 吨，已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建设完成两套快速掘进系统，实现掘、锚同步作业，单巷月进尺突破 900 米。红庆梁煤矿完成 11307 综采工作面设备智能化改造。

三是积极推动绿色降碳项目。高家梁煤矿完成搅拌站空气源热泵供暖改造；国泰化工完成锅炉烟气超低排放、污水分盐与分质结晶等多个项目技术改造；完成 2.3MW 分布式光伏项目可行性研究和投资决策，即将进入项目建设阶段。

#### 8. 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展现国企担当

一是持续狠抓安全环保工作。公司持续强化“五精”管理，强力推进“六安工程”建设，强化责任落实、深化抓弱补强、持续夯实基础工作，安全环保管理能力和保障能力不断提升，全年安全环保工作继续保持稳定。

二是持之以恒强化疫情防控。面对国内新冠疫情多发散发的情形，公司主动作为、常抓不懈，不断优化疫情防控制度体系。每月及特殊时期召开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会议，针对疫情防控新状况、新形势、新特点，制定防控措施。大力推动疫苗接种工作，在职工做到了应接尽接；坚决落实各项进返京和返岗的疫情防控要求，有效地保护了员工健康，所属各矿区厂区生产生活秩序保持稳定。

三是积极助力乡村振兴工程。公司认真落实乡村振兴工作安排，采购帮扶产品 735.21 万元，增加帮扶地区收益，为助力乡村振兴贡献国企力量。同时，公司积极参与社会捐助等公益事业，全年为鄂尔多斯地区疫情防控和公益组织等捐款合计 705 万元。

四是积极投身煤炭保供任务。2021 年，随着我国经济稳步增长，对能源的需求也持续增加，出现了局部供需紧张的情况。作为国有能源上市公司，昊华能源坚决贯彻落实国家政策要求，全力以赴保证重点电厂用煤 143.17 万吨，积极落实地方政府煤炭保供任务 12.84 万吨，彰显国企责任担当。

####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

##### 1. 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执行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共审议通过了 51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圆满地完成了各项工作。

2021 年，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其中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了 17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认真落实并圆满完成了各项股东大会决议。

##### 2.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7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会议各 3 次，法律与合规管理委员会会议 1 次。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章程》及各专业委员会《实施办法》等规章制度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重要的参考意见。

#### (四)其他经营管理工作

##### 1. 降本降造工作成绩显著

一是优化物资储备，全年存货较年初减少 7,219 万元，减幅达 39.97%。

二是发挥京能集团内部协同优势，与京能内部电厂进行多边交易，累计节约电费 591 万元。

##### 2. 加强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



一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公司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对各三级企业领导班子履职情况及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情况进行全方位调研，对公司各层级、各年龄段干部的培训、培养、交流等提出了全面具体办法和措施，推进能上能下、优胜劣汰的用人机制。全年选拔调整干部 90 人次，对不胜任、不尽责的领导干部岗位调整 2 人。

二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面向基层单位专业技术、技能人员，公司继续开展“首席员工”评聘工作，评选出“首席员工”17 名；开展关键工种和关键岗位的梳理、辨识，建立公司关键技能岗位人才库，动态考核调整，识别关键技能岗位工种 95 个、共筛选 778 人；先后开展 28 次社会招聘，新增就业人数 473 人。

### 3. 公司品牌建设初步取得成效

一年来，公司反思改进，强化规范运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不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力度，逐步消除历史问题给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公司品牌价值得到迅速提升。

一是紧抓市场有利时机，不断强化信息披露质量，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向市场和投资者公告公司重大事项，践行诚信经营理念。

二是强化投资者关系工作，通过网络方式召开投资者沟通会、说明会，通过电话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及时解决投资者的问题，有效消除投资者疑虑，重拾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

### 4. 稳妥处置京西矿区人员和资产

一是公司积极协调京外企业，创造分流安置条件，全年共分流安置 30 人；通过办理退休、协商解除等方式，全年分流安置 262 人。

二是公司全面梳理京西矿区剩余资产状况，立足“一线四矿”项目开发建设，做好资产处置前期工作；积极与政府部门沟通，取得京西深部采矿权价款返还 11,650 万元。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采矿业，主要为煤炭开采和洗选业（B06）（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

煤炭是重要的基础能源和化工原料，煤炭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中国能源资源的基本特点是“富煤、贫油、少气”。既有的能源禀赋结构造成煤炭在中国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比重仍高达 56.0%，远高 27.2% 的世界平均水平。我国“以煤为主”的能源消费结构和欧美国家“石油为主，煤炭、天然气为辅，水电、核电为补充”的情况差别显著。目前，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煤炭消费国，未来世界煤炭需求增量也将主要来自中国。在可预见的相当一段时期内，中国能源消费领域中，煤炭仍将占主导地位。

中国煤炭资源分布的基本特点为：北富南贫，西多东少，分布极不均衡。在中国北方的大兴安岭-太行山、贺兰山之间的地区，地理范围包括山西、内蒙古、陕西、河南、甘肃、宁夏省区的全部或大部，是中国煤炭资源集中分布的地区，其基础储量占全国基础储量的 68.93%。在中国南方，煤炭资源量主要集中于贵州、云南、四川三省，合计占全国基础储量的 7.96%。此外，新疆是中国煤炭远景储量最丰富的地区，目前该地区勘探程度较低，其基础储量占全国的 6.63%。

从行业供需格局角度看，国内煤炭市场同时受煤炭生产、消费、进出口及社会库存等因素影响，尤其是近年来煤炭进口量的影响逐步增大。2002 至 2008 年，国内煤炭供求整体呈供需紧平衡状态。2009 年起，受金融危机影响，大量国际煤炭转向中国，煤炭进口量呈现爆发式增长，中国首次成为煤炭净进口国，国内煤炭年度总供给首次高于年度总需求，过剩供给逐步向社会库存转化。随着国内煤炭及进口煤炭的持续增长，下游库存逐步饱和，国内煤炭产能过剩问题日益严重。

2016 年开始煤炭行业供给侧改革以来，截至 2020 年底，全国累计退出煤矿约 5500 处，退出落后煤炭产能 10 亿吨/年以上。基本完成供给侧改革目标，煤炭供求矛盾得到有效缓解。目前我国尚存在大量的中小煤矿，大量产能规模 60 万吨以下的矿井，预计至少 2030 年以前退出；90 万吨及其以下的矿井，也将逐步退出。

近年来煤炭在一次能源消费中所占比重已由 2017 年的 60.4% 持续下降至 2021 年的 56.0%；天然气、水电、核电、风电等清洁能源在国内能源消费占比从 20.5% 提高至 25.5%，而且还在不断快速增长。随着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和实施，未来我国能源产业将迎来革命性的巨变，一次能源消费结构将逐步变化并不断加快其调整进程，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将步入快速发展阶段，逐步成为一次能源消费的核心；而传统化石能源受碳排放因素制约，占能源消费比重必将呈现递进式下降趋势，逐步转变为能源供应的稳定器和调节器。同时也不能忽视现阶段我国新能源发电大规模替代煤电存在技术瓶颈，在该部分技术瓶颈未得到突破的前提下，我国能源消费中以煤炭消费为主的结构短期内难以快速改变。

在此次能源产业重大变革的过程中，面对复杂形势和巨大压力，煤炭行业的发展仍处于非常重要的窗口期和机遇期。在煤炭产业调整转型过程中，从我国能源赋存状况和能源安全稳定供给的角度看，煤炭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内仍将是我国一次能源消费的重要支柱；随着国民经济发展对能源需求的不断增长，以及安全保障能力不强、低产低效、信息化智能化水平不高的矿井逐步退出，煤炭供需关系仍将在一段时期内维持整体平衡、局部偏紧的格局；国内部分能源企业和非煤企业正逐步退出煤炭开采领域，也将为公司煤炭主业外延式发展提供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和更好的发展机遇。

随着各省市“碳达峰、碳中和”总体规划目标和具体措施相继出台和强力落实，对企业环境保护，尤其是对节能降耗、减少碳排放的政策法规约束将越来越严格，企业经营压力陡增，企业能否迅速向低耗能、低碳无碳化转变，将成为制约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另一重要因素。各生产型企业必然需要加大环保投入，通过不断技术创新和改造，实现节能降耗、减少碳排放的目标。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 1. 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生产与销售、甲醇的生产与销售及铁路专用线运输，主要产品为煤炭和甲醇。

## 2.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煤为核心、煤电平衡、协同发展”的战略，以煤炭开采、销售和甲醇生产及销售为主要业务。公司主要生产矿井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主要产品为动力煤；国泰化工经营 40 万吨/年煤制甲醇项目；东铜铁路负责运营鄂尔多斯市万利矿区铜匠川铁路专用线，主要为万利矿区高家梁煤矿和王家塔煤矿提供煤炭铁路运输服务。公司内蒙矿区“煤—化—运”一体的产业布局 and 产业链初步形成，实现了稳定有序接替。同时公司强调煤电协同优势，还将继续深入研究产业链延伸项目，围绕燃煤火电厂周边煤炭富集区积极寻找优质资源，开发煤矿新项目，以不断壮大企业规模、增强企业盈利能力。

## 3.报告期内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随着宏观经济的整体复苏，煤炭需求处于高位，受“碳达峰、碳中和”等政策影响，煤炭供给持续偏紧，煤炭价格较去年同期大幅度上涨，同时公司煤炭产销量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量价齐升推动业绩大幅攀升。

##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在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发布的 2021 中国煤炭企业 50 强名单中排名第 47 位；在 2021 中国煤炭企业煤炭产量千万吨级以上企业名单（36 家企业）中排名第 29 位。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适用 □不适用

一是企业文化优势。公司确定了新时期昊华能源“传递能量、低碳生活”的企业使命，“煤为核心，煤电平衡，协同发展，打造能源清洁高效利用的卓越上市公司”的企业愿景，明确了“执行、反思、超越”的关键行为准则，突出强调“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企业精神，以及“严细实勤、精进高效”的企业作风。昊华能源将继续以具有光荣历史传统、具备新时代鲜明特色的企业文化不断引领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是产品环保特质优势。随着各项更加严格的环保法律法规的颁布实施，对煤炭环保使用、减少环境污染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内蒙动力煤产品是低硫、低磷的环保煤种，有利于减少污染物的排放，有效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因此，公司动力煤品种有较为广阔的环保应用前景。公司一方面做好与老客户的沟通协调，客户需求始终保持稳定；另一方面保证煤炭产品质量，追求高端和高价位市场，以增加收入。高家梁煤矿不断改进洗选工艺，洗精煤率达到 60%，产品竞争力突出。

三是技术优势。高家梁煤矿稳定应用智能化开采技术，单产单进效率显著提高，极大地改善了员工作业环境，降低了劳动强度，为内蒙矿区后续项目的建设、生产和经营提供了宝贵的实践经验；红庆梁煤矿已开展智能化矿山建设。

四是产能扩张优势。根据国家政策的相关规定，高家梁煤矿正在积极办理产能核增相关手续，红庆梁煤矿正在积极筹备申请产能核增的相关工作；红墩子煤业红一和红二煤矿预期将分别于 2022 年和 2023 年投产；公司确定了“十四五”末实现煤炭产能 3,000 万吨的规划目标，公司正在煤炭资源富集区积极寻找煤矿项目，预计未来五年公司产能将有较大增长空间。

五是区域协同发展和产业格局优势。公司在鄂尔多斯已建成并投入运营了高家梁煤矿和红庆梁煤矿、东铜铁路专用线、国泰化工煤制甲醇等项目，“煤—化—运”一体的产业布局 and 产业链初步形成，实现了稳定有序接替。公司在宁夏投建的红墩子煤矿预计 2022 年开始投产，宁夏作为煤化工基地，煤炭需求较为稳定，存在较大供给缺口，客户资源相对丰富。公司还将继续深入研究产业链延伸项目，不断壮大企业规模、增强企业盈利能力，产业格局优势将逐步显现。

六是政策优势。目前昊华能源煤炭主业已经成功转移到内蒙及宁夏地区，能够充分享受西部大开发带来的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征收；红墩子煤业在此政策的基础上，还将享受地方优惠政策，从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起，第 1 年至第 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第 4 年至第 6 年减半征收地方分享部分，可以降低税费支出，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七是股东优势。京能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是集电力、煤炭、新能源等产业为一体的特大型能源集团，担负着确保首都能源供应安全的重任。公司作为京能集团主业之一的煤炭产业，未来将继续依托京能集团的股东优势，在燃煤火电厂周边煤炭富集区稳健扩张煤炭资源项目，努力实现 2025 年煤炭产能 3,000 万吨目标。同时充分发挥煤电协同优势，平抑市场波动风险、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煤炭转型升级打下坚实基础。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受煤炭业务量价齐增影响，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83.69 亿元，同比增长 91.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0.14 亿元，同比增长 41.05 倍。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368,948,499.39	4,362,451,555.36	91.84
营业成本	2,969,580,707.12	2,751,748,833.64	7.92

销售费用	118,675,141.04	127,090,401.68	-6.62
管理费用	494,540,115.53	533,124,667.82	-7.24
财务费用	412,821,903.70	382,138,073.04	8.03
研发费用	4,080,500.08	5,076,895.24	-1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9,086,686.66	1,762,948,200.65	14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69,586.56	-1,029,753,589.34	80.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0,419,732.51	-1,799,864,529.81	13.8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煤炭售价较同期大幅增长，销量较同期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高家梁煤矿、红庆梁煤矿同比煤炭量价齐增，收到的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收到收购京东方能源 30% 股权多付价款及资金占用费 11.55 亿元所致。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适用 □不适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731,466.02	186,643.93	74.48	103.34	-5.23	增加 29.23 个百分点
煤化工	88,255.36	103,048.02	-16.76	46.23	44.83	增加 1.13 个百分点
铁路运输	13,867.40	5,588.94	59.70	7.63	-1.14	增加 3.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731,466.02	186,643.93	74.48	103.34	-5.23	增加 29.23 个百分点
甲醇	88,255.36	103,048.02	-16.76	46.23	44.83	增加 1.13 个百分点
铁路运输	13,867.40	5,588.94	59.70	7.63	-1.14	增加 3.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蒙	816,432.40	285,243.88	65.06	117.17	21.56	增加 27.48 个百分点
北京	17,156.38	10,037.02	41.50	-69.91	-74.33	增加 10.07 个百分点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煤炭	万吨	1,372.38	1,423.00	5.12	12.91	8.66	-74.85
甲醇	万吨	44.79	44.84	1.22	-0.64	-1.28	-3.94

注：本表煤炭销售量含贸易量。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业务	材料成本	11,239.51	6.85	9,841.38	7.50	14.21	
	人工成本	56,348.35	34.32	43,705.85	33.32	28.93	
	电力成本	18,723.86	11.40	7,390.55	5.63	153.35	见说明 1
	折旧费	24,292.95	14.80	25,136.89	19.16	-3.36	
	专项储备	35,038.11	21.34	30,988.90	23.62	13.07	
	其他	18,529.94	11.29	14,126.63	10.77	31.17	
	小计	<b>164,172.73</b>	<b>100.00</b>	<b>131,190.20</b>	<b>100.00</b>	<b>25.14</b>	
煤化工	原料煤	50,681.55	48.72	26,203.85	37.18	93.41	见说明 2
	燃料费	15,091.56	14.51	7,275.98	10.33	107.42	见说明 2

	人工成本	11,665.39	11.21	10,454.54	14.84	11.58	
	折旧费	15,727.66	15.12	15,663.16	22.23	0.41	
	水电费	3703.91	3.56	4,265.83	6.05	-13.17	
	其他	7,147.28	6.88	6,606.18	9.37	8.19	
	<b>小计</b>	<b>104,017.35</b>	<b>100.00</b>	<b>70,469.54</b>	<b>100.00</b>	<b>47.61</b>	
<b>铁路运输</b>	委管费	1,629.33	29.15	1,708.90	30.23	-4.66	
	折旧费	2,723.80	48.74	2,718.36	48.08	0.20	
	其他	1,235.81	22.11	1,226.40	21.69	0.77	
	<b>小计</b>	<b>5,588.94</b>	<b>100.00</b>	<b>5,653.66</b>	<b>100.00</b>	<b>-1.14</b>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b>煤炭</b>	材料成本	11,239.51	6.85	9,841.38	7.5	14.21	
	人工成本	56,348.35	34.32	43,705.85	33.32	28.93	
	电力成本	18,723.86	11.40	7,390.55	5.63	153.35	见说明 1
	折旧费	24,292.95	14.80	25,136.89	19.16	-3.36	
	专项储备	35,038.11	21.34	30,988.90	23.62	13.07	
	其他	18,529.94	11.29	14,126.63	10.77	31.17	
	<b>小计</b>	<b>164,172.73</b>	<b>100.00</b>	<b>131,190.20</b>	<b>100.00</b>	<b>25.14</b>	
<b>甲醇</b>	原料煤	50,681.55	48.72	26,203.85	37.18	93.41	见说明 2
	燃料费	15,091.56	14.51	7,275.98	10.33	107.42	见说明 2
	人工成本	11,665.39	11.21	10,454.54	14.84	11.58	
	折旧费	15,727.66	15.12	15,663.16	22.23	0.41	
	水电费	3703.91	3.56	4,265.83	6.05	-13.17	
	其他	7,147.28	6.88	6,606.18	9.37	8.19	
	<b>小计</b>	<b>104,017.35</b>	<b>100.00</b>	<b>70,469.54</b>	<b>100.00</b>	<b>47.61</b>	
<b>运输服务</b>	委管费	1,629.33	29.15	1,708.90	30.23	-4.66	
	折旧费	2,723.80	48.74	2,718.36	48.08	0.20	
	其他	1,235.81	22.11	1,226.40	21.69	0.77	
	<b>小计</b>	<b>5,588.94</b>	<b>100.00</b>	<b>5,653.66</b>	<b>100.00</b>	<b>-1.14</b>	

说明 1：电力成本变动说明：主要是受电价上涨及产量增加的双重影响，导致电力成本较同期大幅增长。

说明 2：原料煤、燃料煤变动说明：主要是受煤炭价格上涨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0,281.0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5.2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847.9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3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万元）	11,867.51	12,709.04	-6.62%
管理费用（万元）	49,454.01	53,312.47	-7.24%
财务费用（万元）	41,282.19	38,213.81	8.03%
研发费用（万元）	408.05	507.69	-19.63%

费用明细情况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8,591.2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8,591.2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4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2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3.9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2
本科	113
专科	98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31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146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31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16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427,908.67	176,294.82	142.72%	报告煤炭业务量价齐增, 收到的销煤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0,076.96	-102,975.36	80.50%	报告期收到收购京东方能源 30% 股权多付价款及资金占用费 11.55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55,041.97	-179,986.45	13.86%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712.4	0.07		主要系应收票据到期全部兑现所致。
应收账款	29,110.07	1.02	21,310.33	0.86	36.60	主要系部分销售煤款暂未收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845.43	0.13	2,565.44	0.10	49.89	主要系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141.65	0.14	2,661.35	0.11	55.62	主要系预付运输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71,389.6	2.50	12,384.92	0.50	476.42	主要系本期因西部能源红庆梁煤矿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确认或有债权 6.74 亿元所致。
存货	10,840.7	0.38	18,059.62	0.73	-39.97	主要系京西库存煤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352,485.51	12.33	240,366.39	9.66	46.65	主要系本期红墩子煤业项目建设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4,907.79	0.17				主要系红墩子煤业融资租赁资产在此项目列报。
长期待摊费用	13,736.73	0.48	10,024.04	0.40	37.04	主要系采空区征地费较上期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790.09	0.83	137,399.9	5.52	-82.69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收购京东方能源 30% 股权多付款及相应资金占用费 11.55 亿元所致。
短期借款	110,968.62	3.88	211,391.27	8.50	-47.51	主要系公司本部偿还外部借款 10.47 亿元所致。

合同负债	21,542.72	0.75	15,183.76	0.61	41.88	主要系本期煤炭售价上升，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2,008.08	1.47	19,086.27	0.77	120.10	主要系本期煤炭市场形势较好，报告期末待交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较期初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856.82	5.91	87,013.55	3.50	94.06	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内偿还公司债及利息 7.85 亿元；二是 2022 年到期的公司债及利息重分类至本项目列报。
其他流动负债	2,800.76	0.10	1,887.48	0.08	48.39	主要系合同负债较年初增加，在此项目报列的相应税费较年初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493,817.48	17.28	368,295.42	14.80	34.08	主要系公司本部向工商银行借款 5 亿元；红墩子煤业向京能财务公司借款 6.14 亿元；国泰化工向京能财务公司借款 1 亿元。
应付债券	42,911.35	1.50	233,071.26	9.37	-81.59	主要系报告期回购债券及 2022 年到期的公司债券 14.04 亿元(本金)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租赁负债	4,307.79	0.15				主要系红墩子煤业融资租赁业务在租赁负债列报。
预计负债	108,673.92	3.80	14,498.55	0.58	649.55	主要系西部能源和昊华精煤因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计提 9.18 亿元预计负债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16.19	0.06		主要系报告期缴纳因收回 2015 年收购京东方能源 30% 股权多付价款资金占用费产生的应交增值税及附加所致。

## 2. 境外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12（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74%。

###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七. 45

## 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适用 □不适用

###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煤炭业务经营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13,723,750.01	13,705,040.79	752,216.72	215,587.36	536,629.36
无烟煤	-	160,111.57	17,156.38	10,037.02	7,119.36
合计	13,723,750.01	13,865,152.36	769,373.10	225,624.38	543,748.72

#### 2. 煤炭储量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主要煤种	资源量（吨）	可采储量（吨）	证实储量（吨）
高家梁煤矿	不粘煤	641,282,600	401,912,600	244,046,500
红庆梁煤矿	不粘煤	678,304,000	440,429,500	307,103,000
红一煤矿	以气煤（QM）为主，少量 1/2 中粘煤	464,530,000	187,030,000	73,020,000
红二煤矿	以气煤（QM）为主，少量 1/2 中粘煤	345,300,000	165,130,000	121,640,000
合计	-	2,129,416,600	1,194,502,100	745,809,500

备注：1.红一煤矿资源量自《储量核实报告》（2018 年 7 月），可采储量自《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红一煤矿初步设计》（2019 年 12），证实储量自《储量核实报告》（2018 年 7 月）。2.红二煤矿资源量自《储量核实报告》（2013 年 6 月），可采储量自《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红二煤矿初步设计》（2020 年 4 月），证实储量自《储量核实报告》（2013 年 6 月）。3.红庆梁煤矿资源储量数据自《红庆梁煤矿建井地质报告》及历年动用数据。4.高家梁煤矿资源储量数据自《高家梁煤矿 2021 年度储量检测报告》。

## 3.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公司在香港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昊华国际，并通过其投资 MCM 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昊华国际持有 MCM 公司 14.97% 股权，账面价值 2.07 亿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万元)	期初余额 (万元)	当期变动额 (万元)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万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216.36	39,941.01	1,275.35	-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生产、销售	80.00	67,500.00	454,443.38	332,914.48	231,769.81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矿产资源勘探及相关业务	60.00	133,500.00	640,911.16	349,925.13	121,136.11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60.00	110,000.00	693,052.02	68,974.68	-11,234.87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煤化工产品制造及销售	96.67	120,000.00	317,630.33	60,907.22	-32,014.40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铁路货物运输	59.00	31,220.00	77,568.90	39,876.38	3,432.23
北京昊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100.00	1,000.00	8,288.25	5,594.06	3,601.08
鄂尔多斯市昊华鑫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制造、采购代理服务	100.00	10,000.00	10,664.42	10,565.34	467.17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能源投资	50.00	5,000.00	9,951.94	3,666.05	-415.52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能源及矿产资源投资、贸易	100.00	90,063.00	21,176.01	21,158.49	-1,080.0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适用 不适用

### 1. 宏观上，能源革命步伐加快

从全球来看，世界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格局多极化趋势延续，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全面影响全球能源格局和产业格局，能源清洁低碳发展是必然趋势，可再生能源竞争力大幅提升，高效、清洁、低碳、智能为特征的新能源时代已经到来。

从国内来看，我国目前正处于保障能源安全、优化能源结构、提升能源效率的攻坚阶段，对优质能源和安全供应提出更高要求。在新发展理念推动下，我国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的步伐正在不断加快。预计今后我国能源需求增长总体趋缓，能源结构转型明显改善，非化石能源占比有望在 2025 年超过 20%，在 2040~2045 年期间将超过 50%，成为我国能源供应的主体，煤炭在我国能源消费结构中将从主体地位逐步退居保障地位；能效水平持续提升，单位 GDP 能耗水平有望于 2040 年前后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在碳减排方面，我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 2. 行业上，煤炭产业面临巨大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建设现代化煤炭市场体系、促进煤炭行业技术革命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中强调指出，煤炭作为我国主体能源，要按照绿色低碳的发展方向，对标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立足国情、控制总量、兜住底线，有序减量替代，推进煤炭消费转型升级。要增强能源供应链稳定性和安全性，切实发挥煤炭的兜底保障作用，深刻认识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途径，加强煤炭智能绿色开采，推动煤炭清洁高效生产和洗选，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能源保障，避免“一刀切”限电限产或运动式“减碳”。

同时，煤炭市场化体制机制正在不断健全，价格体系正在不断完善，煤炭“中长期合同”和“基础价+浮动价”的定价机制，将成为煤炭行业长期健康平稳运行的压舱石。

因此，在未来一段时期内，煤炭作为我国基础能源的地位仍将十分稳固，煤炭价格将在较长时期内维持在较高水平，煤炭的智能绿色开采和清洁高效利用成为煤炭行业的发展趋势，煤炭产业仍大有可为。

(二) 公司发展战略：适用 不适用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确定了“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主基调；在能源发展方面，会议提出要正确认识和把握碳达峰碳中和，立足以煤为主业的基本国情，抓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增加新能源消纳能力，推动煤炭和新能源优化组合。这些是昊华能源作为以煤炭为主业的能源企业进行战略布局、做出经营决策的重要依据和遵循。

就煤炭市场而言，在较长时期内，煤炭需求仍在增长，煤炭供给难以释放，供需处于紧平衡状态，价格仍将处于高位运行。因此，昊华能源将继续秉持“煤为核心、煤电平衡、协同发展、打造能源清洁高效利用的卓越上市公司”战略，积极扩大煤炭产能、做强做优做大煤炭主业，不断提升发展质量，为后续转型升级夯实基础。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计划煤炭产销量 1,450 万吨，其中：高家梁煤矿预计实现 850 万吨，红庆梁煤矿预计实现 600 万吨；全年计划甲醇产销量 42 万吨；全年计划完成营业收入 72.38 亿元；营业成本 36.86 亿元，全年计划实现利润总额 20 亿元；不发生重伤及以上人身伤害事故；不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事件。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风险。多年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煤炭安全生产管理经验，拥有完善的通风、防尘、排水和顶板压力监测监控系统，数字化、智能化矿山建设不断推进，以及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员工安全操作技能的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综合保障能力不断提升。尽管如此，作为煤炭和煤化工为主业的能源上市公司，安全风险高于其他一般行业，公司不能完全排除因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而导致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公司将坚持“安全第一、生产第二”的原则，保证安全投入足额到位，不断加强安全管理基础工作，不断提高员工培训的有效性和实用性，不断完善安全装备和安全设施，努力实现安全可控。

2. 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煤炭价格仍在较高水平波动；甲醇的市场价格波动较为频繁，波动幅度较大。若未来煤炭和甲醇市场价格发生较大幅度波动，会对公司收入和利润水平造成影响。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调整生产和销售策略，并严控成本费用，努力化解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

3. MCM（即原非洲煤业）战略转移期间的风险。MCM 正处于战略调整和转移期，虽然通过收购在产煤矿，有利于 MCM 经营业绩，但受当地政策法律、公司资产处置、在产煤矿的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MCM 经营业绩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进而影响公司业绩。同时 MCM 董事会虽然已批准了麦卡多项目开发新计划，但受当地政策及项目融资等问题的影响，项目开发仍具有不确定性。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 (一) 截至报告期披露日，公司董事会成员及角色

董事会成员	职务	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法律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关志生	董事长	主任委员	-	委员	-	委员
董永站	董事、总经理	委员	-	-	-	委员
郝红霞	董事	-	-	-	委员	-
孙力	董事	-	-	-	-	-
赵兵	董事	-	委员	-	-	-
薛令光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委员				
柴有国	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李长立	董事	-	-	-	-	-
朱大旗	独立董事	-	-	主任委员	委员	主任委员
张一弛	独立董事	委员	委员	-	-	-
穆林娟	独立董事	-	主任委员	-	-	-
汪昌云	独立董事	-	-	委员	主任委员	-
刘明勋	独立董事	委员	-	-	-	-
于福国	董事 (2022年1月26日已离任)	-	-	-	委员 (已离任)	-
谷中和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2022年1月26日已离任)	委员 (已离任)	-	-	-	委员 (已离任)
朱方文	董事 (2021年7月19日已离任)	-	-	-	-	-

#### (二)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和决议执行情况

2021年，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共审议通过了51项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圆满地完成了以上各项工作。

2021年，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其中1次年度股东大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了17项议案。

#### (三)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职责，认真落实并圆满完成了各项股东大会决议。

#### (四)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严格依据《章程》及各专业委员会“实施办法”等规章制度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重要的参考意见。

#### (五) 董事会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和投资者利益，对公司的战略、投资、经营、薪酬等各项董事会议题议案，认真审议、科学决策、审慎工作，积极献言献策，并主动关心、支持和帮助经营层，不断规范公司各项工作。

#### (六)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与监事会公司按照《公司法》《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开监事会。监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情况进行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4 日	www.sse.com	2021 年 6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和《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 日	www.sse.com	2021 年 4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和《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	www.sse.com	2021 年 9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聘请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 14 时 30 分，在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专家楼四层中型会议室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0 名，代表股份 794,210,66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184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关志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出席本次会议，公司总法律顾问和律师列席会议。

召开时间	召开届次	召开方式	议案内容	表决情况	通过比例 (%)
2021 年 4 月 2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通过	99.9955

(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 14 时 30 分，在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专家楼四层中型会议室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8 名，代表股份 787,307,78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5.6090%。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关志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出席本次会议，公司总法律顾问和律师列席会议。

召开时间	召开届次	召开方式	议案内容	表决情况	通过比例 (%)
2021 年 6 月 4 日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对 2015 年度至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 5.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8.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01 公司与京能集团及其控制企业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8.02 公司与中煤集团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9.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0.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通过	100

(三)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 15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7 名，代表股份 786,652,07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5.554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关志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总法律顾问、独立董事候选人和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召开时间	召开届次	召开方式	议案内容	表决情况	通过比例 (%)
2021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聘请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红一、红二煤矿和选煤一厂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投资的议案； 4.关于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与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100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关志生	董事长	男	59	2018.02.05	-	-	10,000	0	-	101.53	否
董永站	总经理	男	57	2020.04.15	-	-	10,000	0	-	97.38	否
郝红霞	董事	女	51	2022.01.26	-	-	-	-	-	7.48	否
赵兵	董事	男	44	2021.04.02	-	-	-	-	-	0	是
孙力	董事	男	56	2020.11.20	-	-	-	-	-	0	是
薛令光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22.01.26	-	-	10,000	0	-	86.81	否
柴有国	董事、副总经理、 总会计师	男	45	2022.01.26	-	-	-	-	-	7.48	否
李长立	董事	男	52	2019.09.17	-	-	-	-	-	0	是
张一弛	独立董事	男	54	2016.05.31	-	-	-	-	-	8	否
朱大旗	独立董事	男	53	2016.05.31	-	-	-	-	-	8	否
穆林娟	独立董事	女	51	2016.05.31	-	-	-	-	-	8	否
汪昌云	独立董事	男	56	2016.05.31	-	-	-	-	-	8	否
刘明勋	独立董事	男	61	2021.09.10	-	-	-	-	-	2.67	否
吕进儒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21.04.02	-	-	-	-	-	0	是
李刚	监事	男	38	2019.09.17	-	-	-	-	-	0	是
薛志宏	职工监事	男	55	2013.11.12	-	-	-	-	-	43.40	否
魏垚	职工监事	女	39	2017.10.27	-	-	-	-	-	33.27	否
娄英杰	副总经理	男	57	2012.09.05	-	-	10,000	0	-	87.14	否
牛延军	副总经理	男	48	2018.08.07	-	-	10,000	0	-	85.94	否
王忠武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55	2019.03.28	-	-	10,000	0	-	86.81	否
于福国	董事(已离任)	男	58	2013.09.10	2022.01.26	-	10,000	0	-	86.07	否
谷中和	董事(已离任)	男	49	2018.05.25	2022.01.26	-	10,000	0	-	80.20	否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已离任)			2018.03.23	2021.10.28						
	董事会秘书(已离任)			2019.03.28							
许汇海	董事(已离任)	男	61	2019.09.17	2021.04.02	-	-	-	-	0	是
周弘强	董事(已离任)	男	48	2020.04.15	2021.04.02	-	-	-	-	0	是
朱方文	董事(已离任)	男	37	2021.04.02	2021.07.19	-	-	-	-	0	是

2021 年年度报告

斯萍君	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女	50	2019.09.17	2021.04.02	-	-	-	-	0	是
杨庆功	监事（已离任）	男	49	2019.09.17	2022.02.09	-	-	-	-	0	是
合计	/	/	/	/	/		80,000		/	838.1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关志生	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电力科学研究院锅炉室技术员、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锅炉室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北京电力科学研究院技术计划处副处长、处长兼调试所所长，石景山发电总厂副厂长，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能源建设部主任、煤化工事业部主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能源建设部主任、煤化工事业部主任。现任吴华能源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吴华国际执行董事。
董永站	大学本科，工程师，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安山煤矿采掘十六段技术员、采掘六段副段长、采掘九段段长，大安山煤矿矿长助理，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监察部副部长派驻大安山煤矿安监站站长、长沟峪煤矿安监站站长，木城涧煤矿副矿长兼大台井井长，长沟峪煤矿矿长，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安全巡查办公室主任、安全总监，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吴华能源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兼任吴华国际执行董事。
郝红霞	大学学历，法学学士，高级政工师，历任内蒙古电力勘测设计院宣传干事、党委秘书、政治工作部副部长、团委书记、政工人事部副部长；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企业文化中心副主任（正职）；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党委组织部副部长、总部机关党委副书记；现任吴华能源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
赵兵	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木城涧煤矿财务科副科长、经营管理部党支部副书记，财务科科长兼经营管理部党支部书记，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鄂尔多斯市吴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投资部部长，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吴华能源董事。
孙力	大学学历，文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公共关系协会经济信息部干部；水利部办公厅新闻处干部、新闻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新闻处副处长；水利部水利调度楼筹备处干部；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党支部书记（兼）；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主任、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北京源深节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企业专职董事、吴华能源董事。
薛令光	大学本科，工程硕士，工程师，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安山煤矿运销科职员、党委组织部干事、党委办公室主任；大安山煤矿煤炭销售公司经理、选运科党支部书记、矿长助理兼销售公司副总经理；大安山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大安山矿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开发部部长，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鄂尔多斯市国泰商厦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鄂尔多斯市吴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现任吴华能源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吴华国际执行董事、总经理。
柴有国	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正高级会计师，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历任神头二电厂财务部会计、主任会计师；山西兆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专业经理、经理；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内蒙古吉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执行董事、主持党委、经营工作；北京英贝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现任吴华能源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李长立	工商管理硕士学历，历任中煤秦皇岛公司贸易部职员、业务部副部长、部长；中煤秦皇岛公司业务一部经理；中国煤炭工业秦皇岛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煤能源山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煤能源股份公司煤炭销售中心副总经理、中煤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中煤能源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临时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煤能源股份公司煤炭销售中心副总经理，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一弛	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浙江大学经济系、美国西北大学 Kellogg 商学院做访问学者、美国 Texas A&M 大学管理系做访问教授和 Fullbright 研究学者、《经济科学》编委、Journal of Chinese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副主编和 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Quarterly 编委。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组织与战略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创新与创业中心主任，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吴华能源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朱大旗	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日本一桥大学亚洲研究基地项目高级访问学者、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汽丰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经济法教研室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学位委员会法学分会副主席、法学院财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学术委员会委员。兼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学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人民大学财税法研究所所长，中国人民大学金融法研究所所长、中国法学会财税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银行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市法学会常务理事、北京市经济法研究会会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监督案件专家委员会委员、财政部第二届法律顾问等。现任吴华能源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穆林娟	会计博士，会计学专业教授，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工商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教授、中国管理会计研究中心副主任，The Asia-Pacific Management Accounting Association 理事，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Boston 访问学者，北京市管理会计咨询专家，北京市国资委预算管理评审专家，北京市属市管高等学校“中青年骨干教师”，2000—2001 年在香港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财务管理研究》编委；主持参与了财政部《管理会计指引》起草工作。现任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吴华能源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汪昌云	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应用金融系主任、中国财政金融政策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人民大学汉青高级经济与金融研究院执行院

	长。兼任中国投资协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学会理事；《金融学季刊》副主编；民盟中央委员；民盟中央经济委员会委员；第四届国家审计署特约审计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尚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吴华能源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明勋	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大同矿务局计划处副处长（主持全面工作），大同煤矿集团公司企划部部长，中煤国际工程集团梅苑物产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国寿安全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部长，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部长，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中煤科工上海研究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煤科工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吴华能源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吕进儒	大学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统计师，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安山煤矿房山采区团总支副书记、大安山煤矿团委副书记，京煤集团大安山煤矿党委宣传部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吴华能源公司大安山煤矿纪委书记（副处）、工会主席、副矿长，京煤集团审计内控部副部长、部长、金泰集团董事（正处），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务审计部部长、法律事务部部长、审计部部长、审计中心主任。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合规部部长，吴华能源和北京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刚	硕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历任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员工、基建财务与价格处处长，京能十堰热电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吴华能源监事。
薛志宏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历任牡丹江第一机床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和项目负责人，海南港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和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牡丹江证券营业部自营业务负责人、注册证券分析师、投研部经理和市场开发部经理，2003年5月至2013年5月任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2010年1月至2013年8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九三学社北京市委直属金融支社副主任委员。2013年8月至今任吴华能源职工监事。
魏垚	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审计师、经济师，历任木城涧煤矿财务科科员、木城涧煤矿工会组织部部长、木城涧煤矿审计科副科长、吴华能源公司审计部主管、政工部主管。现任吴华能源职工监事、党群工作部主管。
娄英杰	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台煤矿工程段技术员、副段长、党支部书记，材料科科长，技术科科长，木城涧煤矿木坑副坑长，安监站站长，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器材处办公室主任，企管科科长，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供应部部长助理、采购供应部副部长、出口贸易部部长、运销部部长，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北京吴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牛延军	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唐山发电总厂汽机检修队调速班专责工、技术员，河北大唐国际唐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扩建处工程科专工，发电部脱硫车间副主任、主任兼党支部书记，内蒙古大唐国际锡林郭勒盟煤化工项目筹备处工程设备部副部长、筹备处总工程师、副主任，大唐内蒙古多伦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煤化事业部副主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化事业部副主任，内蒙古京能呼伦煤化工筹建处主任，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书记。现任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内蒙古京能呼伦煤化工筹建处主任。
王忠武	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台煤矿五段技术员、副段长、段长，采煤队队长，木城涧煤矿五段段长、台井生产技术科副科长、生产车间支部书记、生产技术科科长，木城涧煤矿副总工程师、台井副井长、矿长助理、总工程师、副矿长，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办公室副主任，生产技术研发部副部长、部长，副总工程师。现任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朱方文	朱方文，硕士研究生。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融资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上海赫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北京文华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
于福国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矿务局黑土港煤矿通风段技术员，王平村煤矿开拓科技术员，北京矿务局生产处机械化科科长、技术科科长，长沟峪煤矿总工程师、矿长、党委书记，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工会主席，现已转任非领导职务。
谷中和	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山西省神头第一发电厂财务处主管、主任会计师，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总会计师，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18年5月25日至2022年1月26日期间，任吴华能源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部长、审计中心主任。
许汇海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安山煤矿副矿长、站长，京煤集团京强水泥厂总经理，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开发部部长，鄂尔多斯市吴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现任鄂尔多斯市吴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高家梁煤矿党委书记、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企业专职董事。2019年9月17日至2021年4月2日，任吴华能源董事，现已退休。
周弘强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首钢水厂选矿厂技术员、生产技术科选矿专业员、生产技术科科长助理、工程师室主任助理、副主任；辽宁首钢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经理、总经理；北京首钢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北京首钢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4月15日至2021年4月2日，任吴华能源董事。
斯萍君	大学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北京国际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内控部副主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务审计部副部长、审计中心副主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副部长、审计中心副主任，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华能源和京能置业监事，现任热力集团总会计师。
杨庆功	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会计、科长，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管理部副部长。现任煤炭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东北财经大学，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校外研究生导师；中国煤炭经济研究会理事。2019年9月17日至2022年2月9日，任吴华能源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赵兵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管理部部长
孙力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企业专职董事
吕进儒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法律顾问、法律合规部部长
李刚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管理部副部长
李长立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副总经理
	中国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中煤能源股份公司煤炭销售中心	副总经理
许汇海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企业专职董事（已退休）
周弘强	北京首钢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斯萍君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会计师
杨庆功	煤炭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关志生	昊华国际	执行董事	2018.03	-
董永站	昊华国际	执行董事	2020.04	-
薛令光	昊华国际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07	-
牛延军	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8.05	-
牛延军	内蒙古京能呼伦煤化工筹建处	主任	2012.08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经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据 2020 年各项安全生产经营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在 2021 年兑现相应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38.1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赵兵	董事	选举	
朱方文	董事	选举	
刘明勋	独立董事	选举	
吕进儒	监事会主席	选举	
许汇海	董事	离任	退休
周弘强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斯萍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调动
朱方文	董事	离任	辞职
杨庆功	监事	离任	辞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12号），决定对公司及相关人员给予警告并处罚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及〈市场禁入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2月5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年3月12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年4月23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年8月20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年10月27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年12月21日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关志生	否	6	6	1	0	0	否	3
董永站	否	6	6	1	0	0	否	3
于福国	否	6	5	1	1	0	否	3
谷中和	否	6	6	1	0	0	否	3
孙力	否	6	6	1	0	0	否	0
李长立	否	6	1	1	5	0	是	1
朱大旗	是	6	6	1	0	0	否	2
张一弛	是	6	4	1	2	0	否	3
穆林娟	是	6	6	1	0	0	否	2
汪昌云	是	6	5	1	1	0	否	2
刘明勋	是	2	2	0	0	0	否	0
周弘强	否	2	2	1	0	0	否	0
许汇海	否	2	2	1	0	0	否	0
赵兵	否	4	2	0	2	0	是	0
朱方文	否	1	0	0	1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李长立因有其他公务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公司董事会。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刘明勋	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红墩子煤业提供借款的议案	独立董事刘明勋先生认为,昊华能源对红墩子煤业控股60%,项目概算84.59亿元,目前在项目外部融资没有实质性进展、融资不到位的情况下,可以采用股东借款方式,但前提是必须坚持按股权比重向股东同比例借款,并且应有对等额度的实物抵押,由昊华能源单方面提供借款是不妥的,因此对此议案表示反对。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其中《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红墩子煤业提供借款的议案》,公司董事认为,昊华能源向红墩子煤业提供借款符合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推进红墩子煤矿项目建设,并督促公司抓紧落实该事项。

独立董事刘明勋先生认为,昊华能源对红墩子煤业控股60%,项目概算84.59亿元,目前在项目外部融资没有实质性进展、融资不到位的情况下,可以采用股东借款方式,但前提是必须坚持按股权比重向股东同比例借款,并且应有对等额度的实物抵押,由昊华能源单方面提供借款是不妥的,因此对此议案表示反对。

经表决,同意11票、反对1票、弃权0票,通过此议案。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穆林娟（主任委员）、张一弛、赵兵
提名委员会	朱大旗（主任委员）、汪昌云、关志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汪昌云（主任委员）、朱大旗、于福国
战略委员会	关志生（主任委员）、董永站、谷中和、张一弛、刘明勋
法律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朱大旗（主任委员）、关志生、谷中和

##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2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1.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关于昊华能源年报审计预审重要事项与审计委员会的初步沟通情况报告》； 2.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京能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京西煤矿产能转移及红墩子煤矿建设”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使用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西部能源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13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对 2015 年度至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对无形资产——矿业权（巴彦淖尔井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2021 年 8 月 5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与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两期公司债券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七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2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21 年 3 月 1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14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21 年 8 月 5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第五次会议	的议案》。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4). 报告期内法律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2 日	法律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法治建设情况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诉讼仲裁情况报告》。	

**(5).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2 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加强薪酬管控及激励情况的说明》； 2.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兑现情况说明》； 3.审议通过《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2021 年 4 月 14 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发放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特殊奖励项目审核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15 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推行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议案》。	

**(6).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2 日	战略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讨论稿）》。	
2021 年 4 月 13 日	战略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重点项目投资计划的议案》。	
2021 年 8 月 5 日	战略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十四五”总体规划（讨论稿）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红一、红二煤矿和选煤一厂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投资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向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7).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2,104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3,465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	5,56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98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474
销售人员	69
技术人员	545
财务人员	59
行政人员	422
合计	5,56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52
大学	990
大专	1,064
中专	510
高中及以下	2,953
合计	5,569

## (二)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设基于岗位、能力为导向的科学的、具有能源行业特点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增强薪酬的激励作用，提高薪酬使用的效能。一是建立工资与效益联动的工资增降机制。坚持“效益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按照“效益增工资增，效益降工资降”的原则激励全体员工。二是强化薪酬过程监控，提升薪酬激励效果。通过对各分子公司工资总额完成情况的月度审核、分析和对比，加大薪酬分配支付过程的监管力度，规范薪酬支付的标准，进一步提高薪酬使用效能，促进员工绩效的提高和员工队伍的稳定，确保薪资管控目标的圆满完成；通过精细分析现有薪酬制度对各层级人员的激励效果，对薪酬的结构、发放频次等做出全面细致的评价，提升薪酬对关键岗位、紧缺岗位人员的激励作用；通过根据北京市工资总额预算制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结合昊华能源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薪酬考核办法，并严格兑现。

## (三)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 2021 年主要培训工作内容

#### 1.深入开展党员培训

为扎实推进“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的目标，开展全公司范围内在岗党员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此次学习教育实现了“三全”即：全脱产、全封闭、全覆盖，无论党龄长短、职务高低党员轮训。党员轮训在鄂尔多斯和北京两地分别开展，在鄂尔多斯市委党校组织五期培训班，完成了所有外埠企业 540 名在岗党员的教育培训；在北京天湖会议中心组织三期培训班，完成了京内企业 194 名在岗党员的教育培训，在岗党员参训率达 100%。

党员培训共有七个部分环节内容：一是领导开班动员，强化思想认识；二是邀请专家授课，提升党员素养；三是课后分组研讨，分享学习体会；四是融入破冰行动，增进团结协作；五是开展主题党日，重温入党誓词；六是参观警示教育展览，筑牢廉洁防线；七是全员结业考试，检验学习成果。参加培训党员共同学习了的《中国共产党党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国共产党百年发展史、新时代意识形态工作等内容，进一步提高了党员干部的政治素质和党性修养，确保基层党员党史教育全覆盖，达到教育培训效果。全体在岗党员轮训，是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的重要部署，也是推动党内教育从“关键少数”向广大党员拓展、从自主性学习向集中性教育延伸的重要举措。

#### 2.扎实推进煤矿“三项岗位人员”（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安全培训

昊华能源公司高度重视“三项岗位人员”安全资格、操作资格的安全培训与考核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煤矿安全培训规定进行“三项岗位人员”的岗前取证培训、年度再教育和证件的复审培训工作。

全公司持有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 9 人，持有安全管理人员资格证 354 人，参加取证（新培、复审）培训考试 195 人次，年度再培训 245 人次；煤矿行业特种作业人员现持有特种岗位操作资格证 1745 人，参加取证（新培、复审）培训考试 383 人次。

#### 3.积极开展法务合规培训

为增加员工法律知识储备、及时掌握新的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安全法律意识，公司邀请中国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副院长、刑法学教授赵天红，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李树忠，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教授、证监会博士后工作站导师张子学，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王涌，先后讲解了《刑法修正案（十一）》《证券法》《公司法》等相关法律的重点条款和内容。

通过各位教授对理论和具体案例的精心讲解，推动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深走实，参培人员受益匪浅，提高了领导干部以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意识，对昊华能源依法合规解决现实问题具有指导性意义，取得了良好的培训效果。公司及所属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通过视频等方式参加了学习。

#### 4.组织实施集团系列培训

依据京能集团培训通知，先后组织并实施京能集团个性化培训、中青年骨干培训班、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学习、“京能大讲堂”主题培训、“领航计划”培训班、“起飞计划”培训班、“助跑计划”培训班、京能集团 2021 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培训，参培人员纷纷表示，培训内容针对性强，对实际工作具有很强的指导性。

#### 5.持续开展新员工岗前培训

公司京外单位对于新员工（包括新入职应届毕业生、工人、技校生）上岗前，由单位与第三方培训机构合作，对新入职员工进行军事化拓展训练，为企业培养出了高素质、高效率、团结向上的员工队伍。拓展训练培训后由各单位培训机构组织不少于 72 学时的培训，使新员工从思想上认同企业文化，与企业建立信任感与归属感，让员工更快的融入到企业中，培训结束后组织考核，成绩合格的分配到基层单位进行岗位实操训练。新员工除接受岗前培训外，到实际工作岗位由经验丰富的职工进行“导师带徒”不少于 2 个月的实操培训，2021 年公司所属各单位开展新员工上岗前的入职安全培训合计 603 人次。

#### 6.适时安排转岗培训

2021 年所属企业严格按公司的要求，合理、有序完成工程调整及人员的分流安置工作，同期开展人员的转岗、再上岗的安全培训工作，全年完成培训 262 人次。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6800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33.90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经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99,998,2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0 元（含税），共计 35,999,948.16 元，完成股利分配后，期末留存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转增股本。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机制建设，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增强自我约束能力，持续推动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有效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将内部控制的建设贯穿于公司经营发展的全过程之中。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公司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和配套经营管理机制，及时更新相关内部制度，保障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制定或修订完善各项制度，涵盖投资管理、合规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及行政管理等多个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各项制度的执行落实力度，持续深化内控体系运行，保障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强化内控文化宣导，持续落实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机制，组织公司总部及 7 家下属单位进行了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积极督促各责任单位按期整改，促进各单位自查自纠，提升控制措施的执行有效性，同时致力于辅导各单位内部审计人员高效履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以下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控：

(一)对子公司的组织及人员控制，通过选任董事、监事、经理、财务负责人以及其他重要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管控；

(二) 在子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中明确约定子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决策权限，子公司经营管理层不得从事决策权限之外的交易或事项。对于超越决策权限的交易或事项，子公司经营管理层需提交至公司归口管理部门，经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方可实施；

(三) 下达年度考核指标，根据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子公司经营管理层薪酬；

(四) 合并财务报表及其控制，明确合并财务报表编制与报送流程及审批制度，确保母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真实可靠。

####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聘请的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昊华能源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上述审计意见与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 年初，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本公司对 2018 年至 2020 年三个年度的公司治理情况开展自查自纠。经自查，本公司在组织机构的运行和决策、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以及信息披露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 十六、其他：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泰化工为鄂尔多斯市大气污染物重点排污单位，基本信息如下表：

企业名称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625585177468E
法定代表人	李玉山	行业分类	煤制液体燃料 C2523
企业规模	中型	企业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工业园区
主要产品	甲醇	生产规模	40 万吨/年

#### 1. 排污信息：适用 不适用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烟尘为国泰化工主要污染物，排放方式为有组织连续排放，排放口为一座 150 米高烟囱。排放标准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表 1 限值。

表 1 废气执行标准限值一览表

工段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高度 (m)	标准名称	主要污染物	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循环流化床锅炉	锅炉出口烟气	150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表 1	烟尘	30
				SO <sub>2</sub>	100
				NO <sub>x</sub>	100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国泰化工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的意见开展了环保工作，并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 (1) 废气治理

本项目供汽锅炉采用 3 台 160t/h 的循环流化床锅炉，型号为 HX-160/9.81-III，1×30MW 直接空冷双抽凝汽式汽轮机+1×35MW 空冷发电机，同步建设炉内脱硫系统、半干法烟气脱硫除尘装置、SNCR+COA 脱硝装置。每台锅炉配置一套脱硫除尘设备，燃烧后烟气中的 SO<sub>2</sub> 经过炉内脱硫系统、半干法烟气脱硫除尘装置脱硫，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除尘，烟气中的氮氧化物采用选择性非催化还原（SNCR+COA）技术削减其排放量。烟气排放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执行标准：SO<sub>2</sub><100mg/m<sup>3</sup>、NO<sub>x</sub><100mg/m<sup>3</sup>、烟尘<30mg/m<sup>3</sup>，后通过 150m 高的烟囱达标排放。

##### (2) 废水治理

本项目拟建了一座 150m<sup>3</sup>/h 的废水处理站，采用均质调节+气浮+两级 A/O+BAF 工艺，该废水处理站主要处理生产废水，该废水处理站主要是针对 COD、BOD、氨氮的处理效率相对较高，后经再生水系统中水回用装置、废水软化装置、高盐浓缩装置处理后回用。

##### (3) 固体废弃物治理

公司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及综合利用措施，灰库、渣仓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II 类场要求，危险废物临时贮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固体废物委托工业园区灰渣场填埋规范处置，危险废物委托危废经营单位规范利用或处置。

##### (4) 噪声治理

环境噪声评价范围确定为厂区外 200m 以内区域，此范围内无敏感点。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2021 年度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及排污税缴纳情况如下：

序号	污染物名称	二氧化硫 t	氮氧化物 t	烟尘 t	排污税 (元)
1	1 季度	24.737	39.461	3.789	144,664.63
2	2 季度	17.725	35.955	3.27	105,279.23
3	3 季度	24.468	50.626	4.556	118,428.91
4	4 季度	21.434	53.993	5.148	138,947.36
全年合计：		<b>88.364</b>	<b>180.035</b>	<b>16.763</b>	<b>507,320.13</b>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适用 不适用

(1) 环评批复文件：内环审（2009）23 号、内环审（2009）94 号、内环审（2015）15 号。

(2) 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鄂尔多斯绿舟实业有限公司杭锦能源化工基地公用工程试运行的批复（鄂环试字（2015）60 号）、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鄂尔多斯市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40 万吨年煤制甲醇项目试生产的批复（鄂环试字（2015）61 号）。

(3) 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150625-2020-222-M）。

(4) 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国泰化工 40 万吨/年煤制甲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通知(鄂环监字(2017)45号)、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鄂尔多斯市绿舟实业有限公司杭锦能源化工基地公用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通知鄂环监字(2017)45号)。

国泰化工建有烟气在线监测设施,并经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与杭锦旗环境保护局验收,于2016年8月3日取得验收批复(杭环发(2016)229号)。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化工于2020年6月按照环保部门要求重新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及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等相关资料,于2020年6月10日向杭锦旗环境保护局提交备案,取得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150625-2020-222-M)。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化工建有烟气在线监测设施,并经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与杭锦旗环境保护局验收,于2016年8月3日取得验收批复(杭环发(2016)229号)。同时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每季度进行综合项目环境检测工作。

####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5月1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昊华精煤因煤矸石未按要求进行规范处置,受到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伊金霍洛旗分局行政处罚10万元。

####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各项社会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昊华能源认真落实北京市、市国资委及京能集团关于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工作部署,积极开展相关工作,现将完成情况总结如下:

##### (一) 2021年乡村振兴工作成效

##### 1. 乡村振兴领导组织机构、制度建设情况

7月,京能集团下发《关于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的方案》,昊华能源高度重视,立即按京能集团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编制昊华能源《关于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的方案》,先后经党委会、总经理办公会研讨通过后下发。

方案成立以党委书记(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为组长的乡村振兴帮扶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下设以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为组长的产业帮扶工作小组、就业帮扶工作小组、消费帮扶工作小组、公益帮扶工作小组、“村企结对”帮扶工作小组、考核督导工作小组、宣传工作小组等8个工作小组,明确负责人、明确责任部门、细化组织分工,全力推动乡村帮扶工作落地落实。

##### 2. 产业帮扶

公司京外项目有6个。其中:4个经营项目为昊华精煤高家梁煤矿、西部能源红庆梁煤矿、国泰化工、东铜铁路,全部在内蒙古地区;1个正在重组项目为京东方能源巴彦淖尔煤矿项目,在内蒙古地区;1个在建项目为红墩子煤业,在宁夏银川。6个项目均已纳入乡村振兴工作统计,截至目前累计总投资1,622,121万元,当年截至目前上交利税180,368万元。其中,内蒙古地区5个项目,累计总投资1,061,484万元,当年截至目前上交利税179,890万元;红墩子煤业累计投资560,637万元,当年截至目前上交利税478万元。

##### 3. 就业帮扶

公司积极响应京能集团号召,通过产业项目积极带动当地人员就业,累计解决当地人员就业1574人次,其中农村劳动力596人。2021年新增当地就业235人、农村劳动力131人,大学生47人(其中农村大学生35人)。

其中:内蒙古产业累计解决当地人员就业1222人次,其中农村劳动力475人。2021年新增当地就业58人、农村劳动力43人,大学生8人(其中农村大学生6人)。

##### 4. 消费帮扶

##### (1) 工会消费帮扶

昊华能源工会积极研究落实乡村帮扶攻坚任务,要求各企业工会结合企业所在地区实际,在为员工发放集体福利、节日慰问等方面,采取“以购代捐”“以买代帮”等方式参与消费帮扶。全年工会及所属各企业工会共计购买消费帮扶产品272.91万元,占工会发放职工福利金额的57.76%。

其中：内蒙古消费 178.31 万元、新疆消费 5.4 万元，合计消费 183.71 万元。另在河北消费 22.6 万元、湖北消费 50.86 万元、宁夏消费 15.74 万元。

#### (2) 食堂消费帮扶

公司所属企业高度重视食堂消费帮扶工作，认真落实消费帮扶要求，积极采购帮扶产品用于日常使用。2021 年全年所属各企业食堂采购帮扶产品 462.30 万元，占食堂采购农副产品金额的 31%。

其中：内蒙古消费 420.83 万元、新疆消费 2.27 万元、西藏消费 1.06 万元，合计消费 424.15 万元。另在河北消费 34.47 万元、湖北消费 3.68 万元。

### 5. 村企结对帮扶

#### (1) 非北京地区村企结对帮扶情况。

2021 年建立结对帮扶村 1 份。昊华精煤与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全和常村合作建设矿外大车停车场项目，已由全和常村自筹资金建设，占地面积 150 亩，目前已基本建成，正在完善中。

昊华精煤与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全和常村帮扶项目目前进展情况：矿外大车停车场场地，已由全和常村自筹资金建设，占地面积 150 亩，目前已基本建成，正在完善中。由于高家梁煤矿，汽运销售排队等待装车过程中经常出现拉煤车长时间占用社会道路情况。随着政府监管越来越严，开始禁止拉煤车辆在公路边排队等待装煤，很大程度影响煤矿商品煤的销售工作，伊金霍洛旗政府指定高家梁煤矿对全和常村振兴经济进行帮扶，高家梁煤矿拟与全和常村进行沟通，计划将拉煤排队车辆停放到全和常村新建的停车场场地，探索运营模式，实现共赢的目标。

#### (2) 北京市五个经济薄弱村帮扶情况。

公司为助力集体经济薄弱村，加强农村集体经济建设，与门头沟区清水镇黄安村签订帮扶框架协议，逐步深入开展帮扶工作，根据黄安村实际情况，采购黄安村蜂蜜、肉、豆制品 11.2 万元。

### 6. 公益捐赠

公司及所属企业依据帮扶地区在教育、文化、医疗等方面的切实需求，积极开展公益帮扶工作，全年累计捐款 705 万元，均在内蒙古地区。其中：西部能源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向达拉特旗昭君镇人民政府支出 100 万元捐赠款，用于帮助当地政府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向达拉特旗人民教育基金会支出 600 万元捐赠款，用于帮助当地教育工作。昊华精煤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向鄂尔多斯市红十字会支出 5 万元捐赠款，用于帮助孩子们了解科学用眼护眼知识，养成良好的用眼卫生习惯，矫正不良坐姿、握姿，有效降低儿童青少年近视率。

### 7. 党建帮扶和帮扶宣传

各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市帮扶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精神、市国资委党委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内容等帮扶文件精神，通过学做结合，将党建帮扶贯彻落实到实际工作中。

(1) 为精准开展对黄安村的帮扶工作，已选派昊华鑫通的王恒文到黄安村担任驻村第一书记。

(2) 所属各级党组织纷纷开展结对子帮扶活动。2021 年 7 月 1 日，西部能源党委和达拉特旗高头窑村党支部联合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题党日，并为村内困难党员带去了 31 份米面油等慰问品，通过此次主题党日活动，加强了西部能源和高头窑村党支部的相互交流，增进地企友谊，促进地企和谐关系。

(3) 公司团委积极响应公司党委号召，组织开展系列帮扶活动。3 月 5 日，昊华精煤组织青年志愿服务队队员到当地东方社区开展志愿服务工作，清理社区垃圾、摆放共享单车、铲除小广告，得到了居民的一致好评。同时，志愿者们前往移民区困难党员家中，与老人谈心聊天，为困难党员送上大米、面粉、食用油等慰问品。志愿者们还来到困难儿童家中，为小学生送上各类文具、礼品，鼓励小学生努力学习，长大为社会做更大的贡献。

(4) 加大宣传力度。公司积极搜集帮扶信息进行宣传报道，全年向集团报送 4 篇帮扶宣传稿件，其中一篇被中国电力报采取发表，一篇被京能报采用刊登，完成全年计划。积极参加人民日报社《民生周刊》杂志社《献礼建党百年“基层党建与民生发展”优秀案例和全国企业党建优秀论文征集》活动，展示企业在助力乡村振兴方面的责任担当。

(5) 2021 年，鄂尔多斯市“百企帮百村”精准帮扶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作出通报表扬决定，昊华精煤荣获“百企帮百村”精准帮扶行动爱心企业。

#### (二) 典型经验与做法

昊华精煤汽运销售排队等待装车过程中经常出现拉煤车长时间占用社会道路情况。随着政府监管越来越严，开始禁止拉煤车辆在公路边排队等待装煤，很大程度影响煤矿商品煤的销售工作。昊华精煤与全和常村多次进行沟通，建立结对帮扶关系，由全和常村建设停车厂，昊华精煤将拉煤排队车辆停放到全和常村新建的停车场场地，车辆停放过程中收取合理费用，既解决了煤矿汽运销售拉煤车的停放问题，又给全和常村创造直接经济效益，最终实现共赢。

## 第六节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京能集团	截止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集团（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从事的煤炭业务情况包括：（1）本集团控制的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目前从事少量的民用煤销售业务，该项业务属于本集团承担的社会职能，与吴华能源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本集团之全资子公司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支持吴华能源长远战略需要，持有煤炭项目公司部分股权；（3）本集团拥有的新疆自治区哈密地区三塘湖矿区汉水泉二号区煤炭资源，至今未取得探矿权证。为避免与吴华能源的同业竞争，本集团承诺如下：1、除上述煤炭项目外及持有吴华能源外，本集团不存在且不从事与吴华能源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或其他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吴华能源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根据本集团煤炭板块发展战略规划，上述煤炭业务相关项目在其经营所需资质完备后，投入正常生产后一年内，将其注入吴华能源。3、本集团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吴华能源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投资于业务与吴华能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2018年11月5日作出承诺，承诺没有期限。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京能集团	1、京能集团将尽力减少本集团及本集团所实际控制企业与吴华能源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2、京能集团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通过关联交易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吴华能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8年11月5日作出承诺，承诺没有期限。	否	是
	其他		京能集团将维护吴华能源的独立性，保证吴华能源的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京能集团将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吴华能源造成的任何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2018年11月5日作出承诺，承诺没有期限。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京煤集团	京煤集团作出关于减少及规范与本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其主要内容如下：（1）京煤集团将尽力减少京煤集团以及其所实际控制企业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2）京煤集团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8年02月28日作出承诺，承诺没有期限。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京煤集团	京煤集团同意并承诺：（1）在重组设立本公司时，已将大安山煤矿、长沟峪煤矿和木城涧煤矿（含大台煤矿）的有关煤炭生产及销售的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全部投入本公司；京煤集团下属的门头沟煤矿、房山煤矿及杨坨煤矿分别于2001年9月28日、2003年9月10日、2004年12月3日完成破产关闭程序。（2）自九十年代初至今，京煤集团下属王平村煤矿就一直处于停产状态，并且未来该煤矿也不会从事任何煤炭生产经营业务。（3）京煤集团控股子公司北京金泰恒业有限责任公司目前从事少量的民用煤销售业务，该项业务属于京煤集团承担的社会职能，与本公司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4）京煤集团为支持吴华能源长远战略需要，持有煤炭项目公司部分股权，待煤炭项目取得国家发改委的核准批复文件及国土资源部颁发的采矿许可证一年内，将项目公司股权注入吴华能源。（5）京煤集团将承担因违反本承诺而给本公司造成的任何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2016年5月9日作出承诺，承诺没有期限。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的议案》，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中铁物总以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为案由起诉昊华能源，并将诚和国贸列为第三人。中铁物总请求判令被告昊华能源就原告中铁物总对第三人诚和国贸享有的人民币305,637,990.26元债权，向原告中铁物总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公告编号：2021-053
累计收到379名原告起诉公司的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所涉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为64,016,922.02元。	公告编号：2021-017、018、030、059、060、065
19起涉及原北京鑫华双安煤炭有限公司职工诉股东损害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诉讼案件，公司对其中18起诉讼案件履行了连带清偿责任的给付义务，支付执行案款累计金额为4,863,895.96元。	公告编号：2021-061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鄂国投	吴华精煤、太原中博、山西中博、今儒物贸		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	鄂国投诉请判决吴华精煤补偿在 2006 年高家梁井田 1-7 号井采矿权转让过程中给原告带来的国有资产损失	33,419.43		一审判决	确认鄂国投与吴华精煤之间关于高家梁井田 1-7 井的采矿权交易行为无效; 判令吴华精煤折价补偿鄂国投因高家梁井田 1-7 井采矿权转让给吴华精煤造成的国有资产损失 33,419.43 万元; 本案诉讼费 1,712,771.5 元, 由吴华精煤负担。	已提交上诉状
鑫河国投	西部能源		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	鑫河国投诉请判决西部能源补交红庆梁煤矿探矿权转让价款	67,421.83		一审判决	西部能源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鑫河国投支付探矿权转让价款的差额 57,421.83 万元; 驳回原告鑫河国投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 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3,412,891.5 元, 由被告西部能源负担 2,871,091.5 元, 鑫河国投负担 541,800 元。	已提交上诉状
中铁物总	诚和国贸、吴华能源		债权人撤销权纠纷	中铁物总请求判令撤销被告吴华诚和 2016 年向被告吴华能源支付往来款人民币 55,362,471.63 元的行为; 并要求被告吴华能源向被告诚和国贸返还上述往来款人民币 55,362,471.63 元	5,536.25		中铁物总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 并获得法院准许撤诉		
中铁物总	诚和国贸、吴华能源		债权人撤销权纠纷	中铁物总请求判令撤销被告诚和国贸 2016 年向被告吴华能源支付利息人民币 20,837,528.37 元的行为; 并要求被告吴华能源向被告诚和国贸返还上述利息人民币 20,837,528.37 元	2,083.75		吴华诚提出中止诉讼申请, 法院裁定本案中止诉讼。		
吴华鑫达	欣丰投资、郝福生、鑫丰投资		买卖合同纠纷	吴华鑫达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起诉欣丰投资和其法人代表郝福生, 请求法院判令解除与被告签订的全部煤炭买卖合同, 退还购煤预付款、相应利息并承担本案的相关费用。	4,096.61		经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 吴华鑫达与欣丰投资、鑫丰投资和郝福生达成民事调解。		
吴华鑫达	鑫丰投资		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鑫丰公司没有按照协议约定向鑫达商贸给付煤炭。2018 年 12 月 17 日鑫达商贸向鑫丰投资发出《退款通知书》, 鑫丰投资签字确认, 却以各种理由拒绝退款。	1,000		吴华鑫达与鑫丰投资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 吴华鑫达以其与鑫丰投资就本案的债权已经在 (2021) 京 0109 民初 1770 号案件审理中达成调解协议, 故就本案向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裁定准许鑫达商贸撤诉。		

(三)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9月1日和2021年11月10日分别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编号为：2021-046号）和《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及〈市场禁入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无不诚信记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21年7月28日出具了《关于对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2021）94号，对公司予以公开谴责决定，此纪律处分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关于控股子公司红墩子煤业与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红墩子煤业与京能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京能财务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0.35%-1.60%	13.25	243.42	218.19	38.48
合计	/	/	/	13.25	243.42	218.19	38.48

2. 贷款业务：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 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 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 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 还款金额	
京能财务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16.00	3.80%-4.75%	9.02	11.29	4.31	16.00
合计	/	/	/	9.02	11.29	4.31	16.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京能财务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贷款	50.20	16.00

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其他：适用 不适用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债券（一期）	2015年3月26日	5.50%	15亿元	2015年4月20日	15亿元	2022年3月25日
公司债券（二期）	2016年1月22日	5.85%	15亿元	2016年3月11日	15亿元	2023年1月21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

2015年3月26日，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一期）15亿元。于2015年4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4昊华01”，上市代码“122365”。

2016年1月22日，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二期）15亿元。于2016年3月1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4昊华02”，上市代码“136110”。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6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41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759,677,953	63.31	0	无	0	国有 法人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	22,314,258	1.86	0	无	0	国有 法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 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39,441	7,539,441	0.63	0	无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 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492,874	7,350,169	0.61	0	无	0	未知
余巧英	6,056,000	6,056,000	0.5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85,000	4,885,000	0.41	0	无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49,396	4,024,456	0.34	0	无	0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575,700	3,600,242	0.30	0	无	0	未知
UBS AG	3,171,393	3,269,383	0.27	0	无	0	未知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2,759,020	3,133,687	0.26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9,677,953	人民币普通股	759,677,953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314,258	人民币普通股	22,314,25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39,441	人民币普通股	7,539,4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350,169	人民币普通股	7,350,169				
余巧英	6,0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6,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85,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24,456	人民币普通股	4,024,45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242	人民币普通股	3,600,242				
UBS AG	3,269,383	人民币普通股	3,269,383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3,133,687	人民币普通股	3,133,68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姜帆
成立日期	2004-12-08
主要经营业务	能源项目投资、开发及经营管理；能源供应、管理；能源项目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京能集团持有昊华能源、京能电力、京能置业、清洁能源等多家上市公司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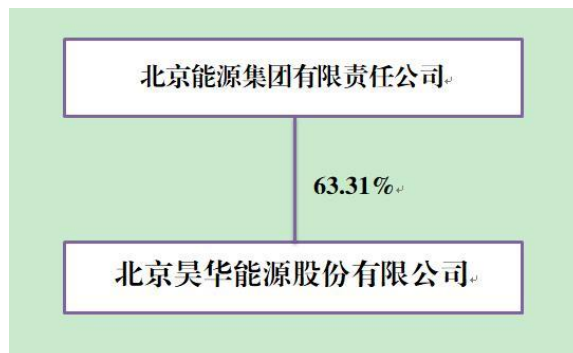
2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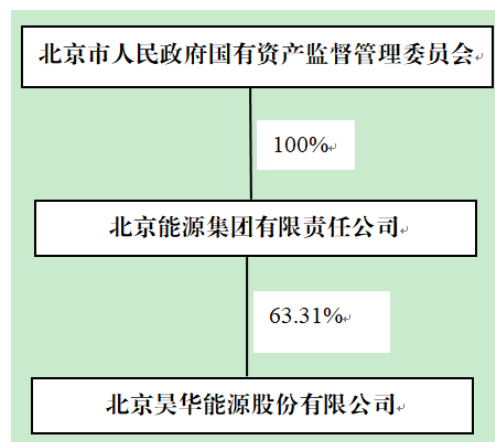
2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适用 不适用

###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14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14昊华01	122365	2015年3月26日	2015年3月26日	2022年3月26日	14.04418	5.50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并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和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可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大宗交易平台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	否
2014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14昊华02	136110	2016年1月22日	2016年1月22日	2023年1月22日	4.29448	5.85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并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和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可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大宗交易平台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14昊华01	2021年3月26日,公司完成了“14昊华01”的2021年度付息工作;2021年9月22日,公司完成了“14昊华01”的债券购回工作,购回有效登记数量69,582手,购回成交金额71,467,672.20元人民币,剩余债券托管数量1,404,418手
14昊华02	2021年1月22日,公司完成了“14昊华02”的2021年度付息工作;2021年9月22日,公司完成了“14昊华02”的债券购回工作,购回有效登记数量430,000手,购回成交金额446,727,000.00元人民币,剩余债券托管数量429,448手。

###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14昊华01”在存续期第五年末设置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14昊华02”在存续期第五年末设置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14昊华01”不满足行权条件。根据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发布的《2014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不调整公告》,决定不上调票面利率,即“14昊华02”于2021年1月22日至2023年1月21日票面利率仍为5.85%。根据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发布的《2014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回售实施公告》及2020年12月29日发布的《2014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回售实施结果公告》,“14昊华02”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640,552手,回售金额640,552,000元,经公司最终确认,“14昊华02”注销金额为640,552,000元。

###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A座3层	14昊华01签字项目负责人:张焯焯、刘昊,14昊华02签字项目负责人:张焯焯、冯博	于蔚然、刘潇潇	010-57615900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	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分析师:李晨、蔡伊静	李晨、蔡伊静	010-85679696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52、54、56 号 9 层南栋 0101-908 至 912	2021 年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小磊、任文君	李小磊	010—51711122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 东区 A 座 31 层	14 昊华 01 签字项目负责人：邓继军、吴广红 14 昊华 02 签字项目负责人：邓继军、侯为满	邓继军	010-58698899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14 昊华 01	15.00	15.00	0.00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	不适用	是
14 昊华 02	15.00	15.00	0.00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关于债券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14 昊华 01”到期日为 2022 年 3 月 26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0 年 3 月 26 日。2020 年 3 月 26 日为“14 昊华 01”回售申报的资金发放日。“14 昊华 01”债券的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 26,000 手，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26,000,000 元（不含利息）。回售实施完毕后，“14 昊华 01”公司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变更 1,474,000 手。

（2）“14 昊华 02”到期日为 2023 年 1 月 2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22 日。2021 年 1 月 22 日为“14 昊华 02”回售申报的资金发放日。“14 昊华 02”债券的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 640,552 手，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640,552,000 元（不含利息）。回售实施完毕后，“14 昊华 02”公司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变更为 859,448 手。

关于债券票面利率调整：

（1）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4 昊华 01”公司债券回售及不调整利率的公告》，决定不上调票面利率，即“14 昊华 01”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至 2022 年 3 月 25 日票面利率仍为 5.50%。

（2）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披露了《2014 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不调整公告》，决定不上调票面利率，即“14 昊华 02”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 月 21 日票面利率仍为 5.85%。

关于债券购回：

根据《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4 昊华 01、14 昊华 02 购回实施公告》约定方案，14 昊华 01、14 昊华 02 共 2 只公司债券的合计拟购回资金总额为 1,516,741,200.00 元人民币。购回登记期结束后，最终确定上述 2 只公司债券合计购回有效登记数量为 499,582 手，合计购回成交金额为 518,194,672.20 元人民币。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完成了“14 昊华 01”的债券购回工作，购回数有效登记数量 69,582 手，购回成交金额 71,467,672.20 元人民币，剩余债券托管数量 1,404,418 手。其中，“14 昊华 01”购回有效登记数量 69,582 手，购回成交金额 71,467,672.20 元人民币，剩余债券托管数量 1,404,418 手。“14 昊华 02”购回有效登记数量 430,000 手，购回成交金额 446,727,000.00 元人民币，剩余债券托管数量 429,448 手。

其他情况说明

（1）本公司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本公司监事会已对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2）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利润来源自主要经营业务。

(3) 报告期末，公司注册资本为 119,999.8272 万元人民币，实缴资本为 119,999.8272 万元人民币。

(4) 报告期末，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甄超

职位：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电话：01069839412

传真：01069839418

电子信箱：bjhnyzqb@163.com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067,193,096.89	-100,543,981.80	不适用	主要是报告期煤炭业务量价齐增，利润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流动比率	1.05	0.46	128.26	主要是货币资金大幅增加使得流动资产比上期末增加较多所致。
速动比率	1.03	0.42	145.24	主要是货币资金大幅增加使得速动资产比上期末增加较多所致。
资产负债率 (%)	51.34	54.94	减少 3.6 个百分点	主要是报告期业绩较好，资产总额增幅大于负债增幅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30	0.09	233.33	主要是利润同比增加较多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12.60	1.96	542.86	主要是利润同比增加较多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18	5.34	90.64	主要是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5.16 亿元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4.27	3.46	312.43	主要是利润同比增加较多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适用 □不适用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昊华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昊华能源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昊华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销售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23 收入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1 年度，昊华能源的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836,894.85 万元，较 2020 年度增长 91.84%，收入类型主要为煤炭产品和甲醇收入，收入的确认对昊华能源的经营成果具有重大而广泛的影响。由于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记账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潜在的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在审计中，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 (1) 了解和评价昊华能源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通过抽样方式查看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对于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界定，判断管理层收入确认时间是否符合新收入准则的要求；
- (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收入、成本、毛利率变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
- (4)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 (5) 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会计期间；
- (6) 评价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 四、其他信息

昊华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昊华能源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昊华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昊华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昊华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昊华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昊华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昊华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小磊 任文君

2022 年 4 月 22 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4,027,169,389.86	1,499,377,012.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7,124,046.04
应收账款	七、5	291,100,731.92	213,103,342.82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38,454,274.37	25,654,444.26
预付款项	七、7	41,416,519.55	26,613,508.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713,895,962.90	123,849,240.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08,407,006.41	180,596,208.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3,959,373.81	72,437,684.91
流动资产合计		5,274,403,258.82	2,158,755,488.84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07,364,094.95	232,531,788.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412,163,577.83	399,410,120.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7,539,800,360.64	7,830,405,664.24
在建工程	七、22	3,524,855,054.87	2,403,663,871.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49,077,855.75	
无形资产	七、26	11,134,419,983.35	10,321,219,116.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37,367,306.81	100,240,39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1,895,749.70	56,281,72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37,900,869.11	1,373,999,041.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304,844,853.01	22,717,751,724.07
资产总计		28,579,248,111.83	24,876,507,212.9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1,109,686,236.30	2,113,912,683.5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001,137,670.38	892,138,485.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15,427,216.33	151,837,647.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5,608,109.12	61,264,873.68
应交税费	七、40	420,080,769.46	190,862,740.44
其他应付款	七、41	503,193,118.53	412,335,645.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688,568,166.14	870,135,502.4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8,007,572.33	18,874,780.72
流动负债合计		5,031,708,858.59	4,711,362,358.83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4,938,174,808.31	3,682,954,187.46
应付债券	七、46	429,113,540.17	2,330,712,563.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3,077,855.75	
长期应付款	七、48	2,855,344,621.91	2,477,631,006.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254,380,000.00	270,070,000.00
预计负债	七、50	1,086,739,180.56	144,985,477.7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34,011,204.86	34,011,204.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5,161,942.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40,841,211.56	8,955,526,383.24
负债合计		14,672,550,070.15	13,666,888,742.0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199,998,272.00	1,199,998,2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322,385,287.49	3,322,385,287.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58,677,713.20	-154,906,603.87
专项储备	七、58	441,210,340.60	408,611,653.59
盈余公积	七、59	950,764,399.94	950,764,399.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892,204,247.01	1,914,239,937.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47,884,833.84	7,641,092,946.68
少数股东权益		4,258,813,207.84	3,568,525,524.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906,698,041.68	11,209,618,470.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579,248,111.83	24,876,507,212.91

公司负责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有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503,001,142.84	515,186,241.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124,046.04
应收账款	十六、1	730,891.93	19,103,040.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44,153.95	1,361,801.2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4,522,114,485.32	5,001,749,793.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20,221.42	55,544,760.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9,276.73	401,197,777.78
流动资产合计		6,030,960,172.19	6,011,267,461.21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7,535,635,242.99	7,535,635,242.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8,124,819.43	278,124,819.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575,629.50	74,609,141.9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48,406.89	1,322,557.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1,258,233,735.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81,484,098.81	9,147,925,497.04
资产总计		14,112,444,271.00	15,159,192,958.2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46,938,481.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57,941.47	3,905,835.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787.54	16,787.54
应付职工薪酬		54,457,727.73	54,841,250.32
应交税费		16,076,270.84	66,868,271.86
其他应付款		315,976,958.96	317,701,887.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5,740,900.21	788,559,256.55
其他流动负债		2,182.38	2,182.38
流动负债合计		2,024,328,769.13	2,278,833,952.68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338,174,808.31	2,796,954,187.46
应付债券		429,113,540.17	2,330,712,563.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299,287.08	28,920,189.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50,810,000.00	267,950,000.00
预计负债		88,002,185.66	68,136,222.4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11,204.86	34,011,204.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161,942.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46,411,026.08	5,541,846,310.47
负债合计		6,170,739,795.21	7,820,680,263.1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9,998,272.00	1,199,998,2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15,037,374.54	3,315,037,374.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42,124.79	-314,979.3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48,764,422.74	948,764,422.74
未分配利润		2,474,762,281.72	1,875,027,60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41,704,475.79	7,338,512,69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12,444,271.00	15,159,192,958.25

公司负责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有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鸣

##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8,368,948,499.39	4,362,451,555.36
其中：营业收入		8,368,948,499.39	4,362,451,555.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67,876,173.25	4,104,218,921.1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969,580,707.12	2,751,748,833.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68,177,805.78	305,040,049.76
销售费用	七、63	118,675,141.04	127,090,401.68
管理费用	七、64	494,540,115.53	533,124,667.82
研发费用	七、65	4,080,500.08	5,076,895.24
财务费用	七、66	412,821,903.70	382,138,073.04



其中：利息费用		307,306,858.46	337,354,582.65
利息收入		38,603,432.99	54,734,833.02
加：其他收益	七、67	12,703,510.18	238,681,100.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1,298,660.73	-9,511,684.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32,789.27	-9,511,684.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390,629.21	-45,775,774.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2,798,301.24	-101,050,198.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003,431.05	-40,970.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55,670,256.07	340,535,106.6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247,910.80	22,255,415.5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93,663,709.12	39,580,136.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63,254,457.75	323,210,385.6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654,392,060.91	260,858,382.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8,862,396.84	62,352,003.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8,862,396.84	62,352,003.5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4,459,840.72	47,895,808.7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402,556.12	14,456,194.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1,292,094.52	-13,138,743.9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89,792.64	2,593,053.3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337,718.47	-18,888,599.33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652,074.17	21,481,652.6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60,901.97	-18,385,055.0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62,700.71	-3,808,038.0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98,201.26	-14,577,016.9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63,203.85	2,653,257.73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10,154,491.36	49,213,259.5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0,688,731.39	32,103,807.0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9,465,759.97	17,109,452.5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8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8	0.04

公司负责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有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鸣

###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184,768,494.70	591,566,875.69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113,954,987.12	403,477,329.45
税金及附加		7,470,321.67	11,807,072.76
销售费用		47,860.68	4,366,315.89
管理费用		247,422,177.91	363,547,405.66
研发费用			537,642.44
财务费用		34,053,898.16	61,441,085.65
其中：利息费用		92,691,204.86	112,037,860.44
利息收入		67,894,664.88	58,243,868.74
加：其他收益		9,075,440.52	239,065,24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909,214,621.99	217,005,939.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7,497.23	-618,594.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693,453.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22,564.35	-40,970.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2,774,378.79	150,108,190.25
加：营业外收入		26,950.92	22,120,351.11
减：营业外支出		64,106,402.29	7,054,086.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8,694,927.42	165,174,454.89
减：所得税费用		2,464,719.65	53,052,720.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230,207.77	112,121,733.9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230,207.77	112,121,733.9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57,104.16	-2,684,226.1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57,104.16	-2,684,226.1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457,104.16	-20,802,427.95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118,201.7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9,687,311.93	109,437,507.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有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鸣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46,366,784.22	4,907,578,879.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872,116.26	45,016,244.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20,235,825.64	705,914,950.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04,474,726.12	5,658,510,074.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8,071,178.17	1,323,941,389.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9,389,903.23	1,147,147,173.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32,876,530.20	952,509,59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15,050,427.86	471,963,715.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5,388,039.46	3,895,561,87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9,086,686.66	1,762,948,200.6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831,4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109,149.61	2,101,546.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60,388,320.04	3,10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5,328,919.65	5,203,546.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1,355,612.13	1,015,592,197.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4,742,894.08	19,364,938.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6,098,506.21	1,034,957,135.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69,586.56	-1,029,753,589.3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37,024,200.00	4,901,120,888.5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7,024,200.00	4,925,120,888.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68,099,001.44	5,871,884,122.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9,314,527.61	597,515,385.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6,957,181.89	54,251,484.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0,030,403.46	255,585,910.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7,443,932.51	6,724,985,418.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0,419,732.51	-1,799,864,529.8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04,990.24	-386,598.77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527,792,377.35	-1,067,056,517.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9,377,012.51	2,566,433,529.7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027,169,389.86	1,499,377,012.51

公司负责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有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鸣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066,017.16	820,012,46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19,826.56	39,715,575.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403,174.04	534,195,05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789,017.76	1,393,923,095.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12,077.34	122,236,508.3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5,791,994.36	475,080,491.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69,884.67	56,197,63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942,486.86	300,071,83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9,716,443.23	953,586,46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27,425.47	440,336,632.7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9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0,412,399.77	217,005,939.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511,399.71	1,550,118.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9,608,653.55	598,763,162.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6,532,453.03	1,777,319,219.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42,539.83	2,024,714.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0	3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24,564.88	433,964,938.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567,104.71	471,989,65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7,965,348.32	1,305,329,567.1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2,0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0	2,0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87,719,890.00	3,804,163,233.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2,902,728.02	462,193,054.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00,403.46	15,585,910.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2,223,021.48	4,281,942,19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2,223,021.48	-2,191,942,199.4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186,241.47	961,462,241.0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503,001,142.84	515,186,241.47

公司负责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有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鸣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9,998,272.00				3,322,385,287.49		-154,906,603.87	408,611,653.59	950,764,399.94		1,914,239,937.53		7,641,092,946.68	3,568,525,524.16	11,209,618,470.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9,998,272.00				3,322,385,287.49		-154,906,603.87	408,611,653.59	950,764,399.94		1,914,239,937.53		7,641,092,946.68	3,568,525,524.16	11,209,618,470.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71,109.33	32,598,687.01			1,977,964,309.48		2,006,791,887.16	690,287,683.68	2,697,079,570.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71,109.33				2,014,459,840.72		2,010,688,731.39	899,465,759.97	2,910,154,491.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5,583.08		-495,583.08		-495,583.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95,583.08		-495,583.08		-495,583.08
(三) 利润分配											-35,999,948.16		-35,999,948.16	-216,957,181.89	-252,957,130.0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999,948.16		-35,999,948.16	-216,957,181.89	-252,957,130.0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2,598,687.01					32,598,687.01	7,779,105.60	40,377,792.61
1. 本期提取								257,693,966.77					257,693,966.77	98,285,709.40	355,979,676.17
2. 本期使用								225,095,279.76					225,095,279.76	90,506,603.80	315,601,883.5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322,385,287.49		-158,677,713.20	441,210,340.60	950,764,399.94		3,892,204,247.01		9,647,884,833.84	4,258,813,207.84	13,906,698,041.68

2021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9,998,272.00				3,322,385,287.49		-139,114,602.16	544,795,879.94	939,456,747.43		916,788,392.77		6,784,309,977.47	3,498,208,941.41	10,282,518,918.8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1,307,652.51		1,033,555,615.04		1,044,863,267.55		1,044,863,267.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9,998,272.00				3,322,385,287.49		-139,114,602.16	544,795,879.94	950,764,399.94		1,950,344,007.81		7,829,173,245.02	3,498,208,941.41	11,327,382,186.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792,001.71	-136,184,226.35			-36,104,070.28		-188,080,298.34	70,316,582.75	-117,763,715.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92,001.71				47,895,808.76		32,103,807.05	17,109,452.54	49,213,259.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999,879.04		-83,999,879.04	-54,251,484.82	-138,251,363.8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83,999,879.04		-83,999,879.04	-54,251,484.82	-138,251,363.8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3,056,338.16					-63,056,338.16	-12,541,384.97	-75,597,723.13
1. 本期提取								232,142,768.30					232,142,768.30	83,202,152.77	315,344,921.07
2. 本期使用								295,199,106.46					295,199,106.46	95,743,537.74	390,942,644.20
(六) 其他								-73,127,888.19					-73,127,888.19		-73,127,888.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322,385,287.49		-154,906,603.87	408,611,653.59	950,764,399.94		1,914,239,937.53		7,641,092,946.68	3,568,525,524.16	11,209,618,470.84

公司负责人: 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柴有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鸣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9,998,272.00				3,315,037,374.54		-314,979.37		948,764,422.74	1,875,027,605.19	7,338,512,695.1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9,998,272.00				3,315,037,374.54		-314,979.37		948,764,422.74	1,875,027,605.19	7,338,512,695.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7,104.16			599,734,676.53	603,191,780.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57,104.16			636,230,207.77	639,687,311.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5,583.08	-495,583.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95,583.08	-495,583.08
(三) 利润分配										-35,999,948.16	-35,999,948.1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999,948.16	-35,999,948.1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315,037,374.54		3,142,124.79		948,764,422.74	2,474,762,281.72	7,941,704,475.79



2021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9,998,272.00				3,315,037,374.54		2,369,246.79	73,127,888.19	937,456,770.23	813,350,135.23	6,341,339,686.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1,307,652.51	1,033,555,615.04	1,044,863,267.55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9,998,272.00				3,315,037,374.54		2,369,246.79	73,127,888.19	948,764,422.74	1,846,905,750.27	7,386,202,954.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84,226.16	-73,127,888.19		28,121,854.92	-47,690,259.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84,226.16			112,121,733.96	109,437,507.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999,879.04	-83,999,879.0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83,999,879.04	-83,999,879.0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3,127,888.19			-73,127,888.19
四、本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315,037,374.54		-314,979.37		948,764,422.74	1,875,027,605.19	7,338,512,695.10

公司负责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有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鸣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适用 不适用

昊华能源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总部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业务性质：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主要经营活动：开采、洗选原煤；制造、加工、销售煤制品；销售化工产品；电力开发；能源产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引进、技术培训；销售金属材料、木材、轮胎、橡胶制品、电器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针纺织品、机械设备、日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维修。

本公司财务报表已于2022年4月22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1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此外，本公司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 持续经营：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等确认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8“收入”等各项描述。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公司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营业周期：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一直存在，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有关项目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对于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保持一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以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在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

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于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股票)产生的汇兑差额以及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负债项目，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所有者权

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 10. 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 1)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2)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a)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保证金和押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关联往来款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往来款

对于长期应收工程款、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长期应收工程款、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应收款项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 3)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c)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13.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15. 存货：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和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除在产矿山企业材料以计划成本核算，对材料的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其他企业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32“合同负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32“合同负债”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本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本公司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

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2. 投资性房地产：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100	0%-5%	0.95%-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30	0%-5%	3.17%-2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1%-5%	9.50%-12.38%
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3-20	0%-5%	4.75%-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0%-5%	6.33%-33.33%

本公司除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维简费形成的固定资产一次性提足折旧外，其余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上表：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

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42“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计算机软件和矿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时，对于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取得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对于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无形资产，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如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来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如果经过这些努力确实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再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不包括采矿权）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采矿权根据每年实际开采量占期初预计可采储量的比例对上期末无形资产采矿权摊余成本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本公司根据可获得的情况判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合理估计其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才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重新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本公司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费用化，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

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31.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别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公司在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2.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与此同时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本公司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反之，将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公司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合同资产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33.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补充退休后福利计划和现有内退及离岗人员退休前福利。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本公司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附注五、42“租赁”

**35.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6. 股份支付：□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

###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主要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境内商品销售：本公司商品销售主要为煤炭产品和甲醇的销售。

本公司煤炭产品销售根据合同规定，采用车板交货方式的，按装运煤炭的火车到达国家铁路的起点站后，客户取得货物控制权，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采用客户汽车自提方式的，按照煤炭装货完成并双方确认后，客户取得货物控制权，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采用汽车送货方式的，公司将煤炭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双方确认后，客户取得货物控制权，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甲醇的销售，包括客户自提和送货上门两种方式，其中：客户自提时，客户运输车辆装货过磅完成并经双方确认后，客户取得货物控制权，本公司确认销售收入；送货上门时，货物运输到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将货物交付客户验收并经双方确认取得签收单据后，客户取得货物控制权，本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2) 境外商品销售：本公司境外商品销售主要为向境外出口销售煤炭。本公司与客户根据合同在货物离岸报关时由购货方取得货物控制权，本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3)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运输服务，托运人托运货物经过本公司铁路线，经双方确认取得《货运服务确认单》后，本公司确认收入。

##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39. 合同成本：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40. 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 本公司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本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 本公司涉及的各项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 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 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 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 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 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 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 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 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 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 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 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 (1) 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及其他。

#### (a)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 (b) 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c)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 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本公司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租赁变更, 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d)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 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 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 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为当期损益。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 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 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1) 生产安全费用、维简费核算办法

###### ① 计提标准

生产安全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财企(2012)16号”文件规定, 生产安全费用按每吨15元提取。维简费: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发(2014)56号”文件规定, 维简费按照销量每吨煤10.5元从成本中提取, 用于井巷开拓延伸工程支出及维简工程支出等。

###### ② 核算方法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9]8号文《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通知》规定, 安全费的提取与使用按如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生产安全费用计提时借记“制造费用”, 贷记“专项储备—生产安全费”。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 属于费用性支出的, 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 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同时,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根据财政部上述文件规定, 公司提取的维简费其会计核算比照安全费规定处理。

#####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 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且该组成部分已经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五.42	本会计政策变更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相关调整对本公司2021年1月1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金额无影响，对少数股东权益的金额无影响。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金额无影响。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

(4).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6.5%
资源税	应税矿井煤炭收入	北京地区按矿井煤收入2%计算，内蒙地区按矿井煤收入9%计算。
环保税	污染当量	按季度缴纳，以污染当量数作为计税依据进行计算。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
北京昊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25%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15%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25%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5%
鄂尔多斯市昊华红庆梁矿业有限公司	15%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15%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5%
鄂尔多斯市昊华鑫通物资有限公司	25%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被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15000286号），证书有效期三年。征收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红庆梁矿业有限公司属于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按《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末”系指2021年12月31日，“期初”系指2020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期”系指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6,752.07	78,960.13
银行存款	4,026,982,637.79	1,499,298,052.3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4,027,169,389.86	1,499,377,012.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395,836.79	4,794,226.22

2、交易性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124,046.0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124,046.0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24,046.04	100.00			17,124,046.0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7,124,046.04	100.00			17,124,046.04
合计		/		/		17,124,046.04	/		/	17,124,046.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5,652,463.1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37,244.38
4 至 5 年	2,811,348.69
5 年以上	11,151,500.89
合计	319,952,557.1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51,500.89	3.49	11,151,500.89	100.00		11,194,582.89	4.72	11,194,582.8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8,801,056.22	96.51	17,700,324.30	5.73	291,100,731.92	226,047,968.39	95.28	12,944,625.57	5.73	213,103,342.82
合计	319,952,557.11	/	28,851,825.19	/	291,100,731.92	237,242,551.28	/	24,139,208.46	/	213,103,342.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西同世达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1,151,500.89	11,151,500.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151,500.89	11,151,500.8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05,652,463.15	15,282,623.16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337,244.38	168,622.19	50.00
4-5 年	2,811,348.69	2,249,078.95	80.00
合计	308,801,056.22	17,700,324.30	5.7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94,582.89		43,082.00			11,151,500.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44,625.57	4,755,698.73				17,700,324.30
合计	24,139,208.46	4,755,698.73	43,082.00			28,851,825.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4,362,445.69	13.87	2,218,122.28
第二名	38,281,719.86	11.96	1,914,085.99
第三名	28,731,979.97	8.98	1,436,599.00
第四名	25,577,338.93	7.99	1,278,866.95
第五名	25,467,486.00	7.96	1,273,374.30
合计	162,420,970.45	50.76	8,121,048.52

其他说明：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金额合计 162,420,970.4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0.76%，相应计提的期末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8,121,048.52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454,274.37	25,654,444.26
合计	38,454,274.37	25,654,444.2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363,911.05	99.87	23,248,168.38	87.36
1 至 2 年			732,480.32	2.75
2 至 3 年	9,748.50	0.03	1,300,860.00	4.89
3 年以上	42,860.00	0.10	1,332,000.00	5.00
合计	41,416,519.55	100.00	26,613,508.7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6,218,651.60	39.16
内蒙古汇能集团通辽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7,120,977.04	17.19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209,855.70	12.58
内蒙古明华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4,898,695.00	11.83
内蒙古汇能集团尔林兔煤炭有限公司	2,812,181.50	6.79
合计	36,260,360.84	87.55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3,895,962.90	123,849,240.79
合计	713,895,962.90	123,849,240.79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694,549,870.89
1至2年	8,873,326.44
2至3年	152,032.00
3年以上	
3至4年	1,347,139.12
4至5年	33,746,145.29
5年以上	52,200,677.89
合计	790,869,191.6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和押金	13,256,124.48	95,823,620.36
关联往来款	2,001,536.95	
其他往来款	775,611,530.20	120,102,095.10
合计	790,869,191.63	215,925,715.4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0,117,724.14		71,958,750.53	92,076,474.6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227,089.53		123,843.59	-15,103,245.9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890,634.61		72,082,594.12	76,973,228.7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71,958,750.53	123,843.59				72,082,594.12
按组合计提	20,117,724.14	-15,227,089.53				4,890,634.61
合计	92,076,474.67	-15,103,245.94				76,973,228.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中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674,218,300.00	1年以内	85.25	
北京欣丰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37,377,660.16	1年以内: 3,631,514.87; 4-5年: 33,746,145.29	4.73	23,981,408.58
山西阳煤国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14,668,022.00	5年以上	1.85	14,668,022.00
北京昊震经贸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10,479,407.40	5年以上	1.33	10,479,407.40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供电分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7,000,000.00	1年以内: 5,284,817.05; 1-2年: 1,715,182.95	0.88	435,759.15
合计	/	743,743,389.56	/	94.04	49,564,597.1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1). 存货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240,753.88		83,240,753.88	80,741,099.17		80,741,099.17
发出商品	7,368,274.72		7,368,274.72	14,810,175.85		14,810,175.85
库存商品	30,596,279.05	12,798,301.24	17,797,977.81	85,044,933.79		85,044,933.79
合计	121,205,307.65	12,798,301.24	108,407,006.41	180,596,208.81		180,596,208.81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2,798,301.24				12,798,301.24
合计		12,798,301.24				12,798,301.2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1,211,636.65	68,034,764.51
未认证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555,127.10	2,499,638.93
待摊费用	192,610.06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1,826,386.15
其他		76,895.32
合计	53,959,373.81	72,437,684.91

##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MCM	232,531,788.35	-10,532,789.27	-8,162,700.71	-6,472,203.42	207,364,094.95	168,702,733.99
小计	232,531,788.35	-10,532,789.27	-8,162,700.71	-6,472,203.42	207,364,094.95	168,702,733.99
合计	232,531,788.35	-10,532,789.27	-8,162,700.71	-6,472,203.42	207,364,094.95	168,702,733.99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34,038,758.40	121,285,301.46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78,124,819.43	278,124,819.43
合计	412,163,577.83	399,410,120.89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	51,831,450.00	187,876,269.43		非上市股权投资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			7,961,241.60	非上市股权投资
合计	51,831,450.00	187,876,269.43	7,961,241.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539,800,360.64	7,830,405,664.24
合计	7,539,800,360.64	7,830,405,664.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工具仪器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55,986,311.83	5,030,087,935.54	211,673,657.12	91,982,653.59	53,768,494.48	10,743,499,052.56
2. 本期增加金额	62,315,364.37	157,371,489.86	13,549,388.80	13,967,056.29	1,482,529.08	248,685,828.40
(1) 购置		1,748,177.31	1,124,862.39	4,305,941.37	307,579.91	7,486,560.98
(2) 在建工程转入	62,315,364.37	155,623,312.55	12,424,526.41	9,661,114.92	1,174,949.17	241,199,267.4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604,645.02	230,346,582.73	11,425,901.99	3,685,378.06	1,026,145.19	269,088,652.99
(1) 处置或报废	18,445,200.37	223,973,328.03	11,425,901.99	3,685,378.06	1,026,145.19	258,555,953.64
(2) 三供一业移交	2,785,322.00	6,373,254.70				9,158,576.70
(3) 其他	1,374,122.65					1,374,122.65
4. 期末余额	5,395,697,031.18	4,957,112,842.67	213,797,143.93	102,264,331.82	54,224,878.37	10,723,096,227.9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20,524,673.46	1,906,047,741.20	100,299,328.47	60,892,994.21	25,328,650.98	2,913,093,388.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814,543.29	351,424,239.94	24,550,375.69	10,864,404.29	4,971,947.99	520,625,511.20
(1) 计提	94,505,166.81	323,179,744.87	19,474,744.43	8,096,204.23	4,971,947.99	450,227,808.33
(2) 专项储备资本化全额计提折旧	13,555,155.90	28,244,495.07	5,075,631.26	2,768,200.06		49,643,482.29
(3) 维简费使用增加折旧	20,754,220.58					20,754,220.58
(4) 弃置费用折旧						
3. 本期减少金额	19,256,761.20	217,990,024.35	9,575,466.86	3,530,519.24	70,260.54	250,423,032.19
(1) 处置或报废	16,622,858.42	211,782,947.88	9,575,466.86	3,530,519.24	70,260.54	241,582,052.94
(2) 三供一业移交	2,455,917.15	6,207,076.47				8,662,993.62
(3) 其他	177,985.63					177,985.63
4. 期末余额	930,082,455.55	2,039,481,956.79	115,274,237.30	68,226,879.26	30,230,338.43	3,183,295,867.3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65,614,575.63	2,917,630,885.88	98,522,906.63	34,037,452.56	23,994,539.94	7,539,800,360.64
2. 期初账面价值	4,535,461,638.37	3,124,040,194.34	111,374,328.65	31,089,659.38	28,439,843.50	7,830,405,664.24

注：本公司因北京市实施“一线四矿”项目开发，拟评估转让京西煤矿退出后的剩余部分房产和设备等，其中：56项房产（原值1927.39万元，净值185.33万元），公司已进行财务核销，但因政策调整实物未拆除；涉及15项房产（原值587.33万元，净残值29.27万元）和5台套设备（原值169.08万元，净残值7.56万元）已提足折旧核销；另有13项已计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等项目形成房产及构筑物（评估值147.46万）、20项煤矿用开关、小型电机等（作为材料-专用工具核算，评估值15.40万元）拟一并转让。以上资产账面均已核销，未包括在上表数据中。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国泰化工房屋	109,842,551.41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西部能源房屋	376,381,769.73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红墩子房屋	242,310,437.43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21,260,499.96	2,374,278,276.11
工程物资	103,594,554.91	29,385,595.82
合计	3,524,855,054.87	2,403,663,871.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及零星土建工程	32,600,372.96		32,600,372.96	37,699,675.02		37,699,675.02
设备购置改造及井巷工程	4,254,790.97		4,254,790.97	475,864.08		475,864.08
红庆梁矿井建设	80,124,839.25		80,124,839.25	80,331,016.82		80,331,016.82
京东方能源矿井建设	99,339,565.44		99,339,565.44	99,339,565.44		99,339,565.44
红墩子矿建工程	3,204,940,931.34		3,204,940,931.34	2,156,432,154.75		2,156,432,154.75
合计	3,421,260,499.96		3,421,260,499.96	2,374,278,276.11		2,374,278,276.1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红墩子煤矿项目	7,490,528,300.00	2,156,432,154.75	1,048,508,776.59	3,204,940,931.34	53.59	61.00	670,910,846.76	143,008,858.24	4.41	自筹
合计	7,490,528,300.00	2,156,432,154.75	1,048,508,776.59	3,204,940,931.34	/	/	670,910,846.76	143,008,858.2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材料	103,594,554.91		103,594,554.91	29,385,595.82		29,385,595.82

合计	103,594,554.91	103,594,554.91	29,385,595.82	29,385,595.82
----	----------------	----------------	---------------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9,077,855.75	49,077,855.75
(1) 租入	49,077,855.75	49,077,855.7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9,077,855.75	49,077,855.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077,855.75	49,077,855.75
2. 期初账面价值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明矿区权利	黄河水源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0,141,049.24	7,803,188,425.21	2,492,579,718.75	30,648,000.00	6,238,947.01	286,465,951.14	10,789,262,091.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582,096.78	760,313,157.40			357,345.12		862,252,599.30
(1) 购置	101,582,096.78	760,313,157.40			357,345.12		862,252,599.3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71,723,146.02	8,563,501,582.61	2,492,579,718.75	30,648,000.00	6,596,292.13	286,465,951.14	11,651,514,690.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368,613.81	209,934,788.69		16,976,533.33	4,607,403.75	4,786,619.95	260,673,959.53

2. 本期增加金额	3,725,767.24	43,764,640.61		976,533.36	582,899.85	1,891.32	49,051,732.38
(1) 计提	3,725,767.24	43,764,640.61		976,533.36	582,899.85	1,891.32	49,051,732.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094,381.05	253,699,429.30		17,953,066.69	5,190,303.60	4,788,511.27	309,725,691.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07,369,015.39				207,369,015.3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07,369,015.39				207,369,015.3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3,628,764.97	8,309,802,153.31	2,285,210,703.36	12,694,933.31	1,405,988.53	281,677,439.87	11,134,419,983.35
2. 期初账面价值	145,772,435.43	7,593,253,636.52	2,285,210,703.36	13,671,466.67	1,631,543.26	281,679,331.19	10,321,219,116.43

①本期末不存在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②探明矿区权利包括公司 2015 年收购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所拥有的呼吉尔特划定矿区范围。③采矿权本期增加的其他是 2006 年 12 月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拥有的高家梁矿采矿权协议作价 360,000,000.00 元转让本公司，2006 年 12 月 14 日已完成采矿许可证的变更手续，2011 年向内蒙古国土资源厅补缴 209,799,100.00 元采矿权价款，2021 年根据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补交 33,419,430,000.00 元的采矿权价款。④其他是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吴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专利权及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购买的产能指标。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东铜铁路土地使用权	65,370,200.51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森林植被恢复费	1,719,585.00	2,484,997.00	386,883.05		3,817,698.95
原材料催化剂	7,542,426.78	4,163,141.57	2,444,086.13		9,261,482.22
水权运行维护费	1,166,170.00		583,110.00		583,060.00
采区动迁补偿款	89,812,217.82	45,526,696.90	11,633,849.08		123,705,065.64
合计	100,240,399.60	52,174,835.47	15,047,928.26		137,367,306.81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2,429,779.03	23,746,304.96	113,077,905.48	28,269,476.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723,873.60	1,921,560.94	-10,382,684.08	-2,595,671.02
可抵扣亏损	55,456,612.10	13,864,153.02	131,633,345.09	21,871,679.13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37,583,136.07	5,637,470.41	30,444,492.72	7,596,112.79
预计负债	10,205,017.35	1,530,752.60	2,298,494.84	574,623.71
离职福利精算	3,000,000.00	451,000.00	2,270,000.00	565,500.00
未来可抵扣的采空区耕地占用税	79,767,930.00	11,965,189.50		
预计未来可抵扣的诉讼费用	6,283,983.00	1,570,995.75		
发出商品	8,055,483.49	1,208,322.52		
合计	314,505,814.64	61,895,749.70	269,341,554.05	56,281,720.9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6,044,819.43	34,011,204.86	136,044,819.43	34,011,204.86
合计	136,044,819.43	34,011,204.86	136,044,819.43	34,011,204.8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28,412,618.29	864,275,458.10
可抵扣亏损	1,297,861,392.24	556,027,969.51
合计	2,226,274,010.53	1,420,303,427.6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31 年	303,593,203.14		高新技术企业
2030 年	232,389,306.84	232,389,306.84	高新技术企业
2029 年	110,541,184.30	-	高新技术企业, 本期冲回以前年度计提可抵扣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6 年	381,344,226.29		
2025 年	99,880,681.71	99,880,681.71	
2024 年	169,860,620.76	169,860,620.76	
2023 年	203,747.08	13,033,249.85	
2022 年	48,422.12	20,064,598.79	
2021 年		20,799,511.56	
合计	1,297,861,392.24	556,027,969.5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增值税待抵扣税额	108,805,994.93		108,805,994.93	71,506,972.69		71,506,972.69
合同履约成本						
预付设备款、工程款等	129,094,874.18		129,094,874.18	44,258,333.59		44,258,333.59
追偿收购京东方能源股权多付款及利息				1,144,647,900.00		1,144,647,900.00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京西煤矿采矿权剩余价值				184,084,491.45	70,498,656.09	113,585,835.36
代付京东方能源矿权出让金	192,301,000.00	192,301,000.00		192,301,000.00	192,301,000.00	
合计	430,201,869.11	192,301,000.00	237,900,869.11	1,636,798,697.73	262,799,656.09	1,373,999,041.64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09,686,236.30	2,113,912,683.57
合计	1,109,686,236.30	2,113,912,683.57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363,522,615.25	186,552,220.89
采购设备款	73,138,329.38	76,624,973.54
采购材料款	118,160,762.83	129,982,422.11
质保费	95,282,455.19	105,258,345.27
购买产能指标款	71,428,500.00	71,428,500.00
修理费	21,469,819.10	30,402,964.04
维管费	5,750.40	1,839,575.18
运输费	53,395,740.98	103,467,868.05
其他	204,733,697.25	186,581,616.46
合计	1,001,137,670.38	892,138,485.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贵州能发电力燃料开发有限公司	48,951,000.00	未到结款期
伊金霍洛旗非税收入管理局	38,593,664.12	未到结款期
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	14,434,818.47	未到结款期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907,720.00	未到结款期
贵州黔西桂管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9,990,000.00	未到结款期
合计	124,877,202.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06,564,173.04	139,493,169.68
预收铁路运输服务费	8,622,746.83	12,344,477.62
废旧物资处置预收款	240,296.46	
合计	215,427,216.33	151,837,647.3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74,873.68	1,160,388,219.62	1,156,407,819.27	14,355,274.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2,833,959.32	140,621,124.23	2,212,835.09
三、辞退福利		10,393,323.18	10,393,323.1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50,890,000.00	48,690,460.45	50,540,460.45	49,040,000.00
合计	61,264,873.68	1,362,305,962.57	1,357,962,727.13	65,608,109.1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5,690,601.02	915,690,601.02	
二、职工福利费	8,067.17	63,263,096.10	63,235,998.27	35,165.00
三、社会保险费	2,878,057.29	66,474,378.29	61,025,447.87	8,326,987.7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878,057.29	60,257,060.15	54,918,299.42	8,216,818.02
工伤保险费		6,217,318.14	6,107,148.45	110,169.69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696,861.00	68,558,265.00	68,742,448.00	512,67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97,359.95	23,398,458.98	23,615,375.61	5,480,443.3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1,094,528.27	23,003,420.23	24,097,948.50	
合计	10,374,873.68	1,160,388,219.62	1,156,407,819.27	14,355,274.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6,748,682.15	104,564,443.75	2,184,238.40
2、失业保险费		3,205,900.11	3,177,303.42	28,596.69
3、企业年金缴费		32,879,377.06	32,879,377.06	
合计		142,833,959.32	140,621,124.23	2,212,835.09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40、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0,219,597.03	26,756,489.30
企业所得税	249,900,931.65	109,199,170.03
资源税	60,003,773.10	25,875,162.45
个人所得税	26,406,434.94	19,844,800.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35,911.31	1,499,793.44
教育费附加	3,510,979.84	1,337,824.44
其他税费	6,403,141.59	6,349,500.54
合计	420,080,769.46	190,862,740.44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03,193,118.53	412,335,645.15
合计	503,193,118.53	412,335,645.15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转让款	201,203,920.00	201,203,920.00
应付“三供一业”移交补助	52,733,591.98	52,733,591.98
应付往来款	38,762,666.35	86,751,919.99
采空区耕地占用税	79,767,930.00	28,251,300.00
应付代扣保险费	2,763,894.54	630,225.04
应付保证金	46,234,518.53	13,840,421.00
应付押金	5,060,766.61	5,022,290.81
应付其他款	76,665,830.52	23,901,976.33
合计	503,193,118.53	412,335,645.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未达到支付条件
合计	200,000,000.00	/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受让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 股权(收购价款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的收购行为,截止本期末已经累计支付价款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尚未支付的收购款 200,000,000.00 元将依据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支付。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450,217.30	5,112,511.8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87,322,352.29	784,674,375.29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4,795,596.55	80,348,615.3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000,000.00	
合计	1,688,568,166.14	870,135,502.43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8,007,572.33	18,874,780.72
合计	28,007,572.33	18,874,780.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38,174,808.31	736,854,187.46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800,000,000.00	946,100,000.00
合计	4,938,174,808.31	3,682,954,187.4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和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签订质押借款合同, 质押物为本公司持有的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60%股权, 合同签订的借款金额是15亿元, 截止报告期末提款金额12.50亿元, 借款期限为84个月。借款利率为提款日前5年期LPR减68基点, 以12个月为期限每期调整。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429,113,540.17	2,330,712,563.33
合计	429,113,540.17	2,330,712,563.3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14 吴华 01	100.00	2015-3-26	七年	1,500,000,000.00	1,472,595,276.86		80,011,019.15	1,143,614.61	90,124,877.65	1,463,625,032.97	
14 吴华 02	100.00	2016-1-22	七年	1,500,000,000.00	858,117,286.47		45,472,949.42	996,253.70	451,775,630.10	23,697,319.32	429,113,540.17
合计	/	/	/	3,000,000,000.00	2,330,712,563.33		125,483,968.57	2,139,868.31	541,900,507.75	1,487,322,352.29	429,113,540.17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5,119,697.58	
减: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6,041,841.83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合计	43,077,855.75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848,772,408.44	2,442,015,659.65
专项应付款	6,572,213.47	35,615,347.21
合计	2,855,344,621.91	2,477,631,006.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采矿权最低付款额	5,324,618,420.00	4,833,174,9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2,431,050,415.01	-2,310,810,625.01
减: 1 年内到期部分	44,795,596.55	80,348,615.34
合计	2,848,772,408.44	2,442,015,659.65

其他说明:

公司子公司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所属红一矿、红二矿及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所属红庆梁煤矿, 属于分期付款取得采矿权, 且付款期较长,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 采矿权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现值确定, 与应付采矿权价款的差额部分列入未确认融资费用,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信用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35,615,347.21	15,109,286.96	44,152,420.70	6,572,213.47	政府拨付奖补资金
合计	35,615,347.21	15,109,286.96	44,152,420.70	6,572,213.47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54,380,000.00	270,070,000.00
合计	254,380,000.00	270,070,00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270,070,000.00	254,170,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36,300,000.00	52,720,000.00
1. 当期服务成本	90,000.00	340,000.00
2. 过去服务成本	27,340,000.00	44,200,000.00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8,870,000.00	8,18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3,299,539.55	18,477,642.18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3,299,539.55	18,477,642.18
四、其他变动	-48,690,460.45	-55,297,642.18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3. 下12个月预期支付	-48,690,460.45	-55,297,642.18
五、期末余额	254,380,000.00	270,070,000.00

计划资产：适用 不适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918,122,126.00	矿权转让纠纷
未决诉讼		54,814,805.13	虚假陈述纠纷
未决诉讼	34,800,000.00		撤销权纠纷
其他	110,185,477.78	113,802,249.43	预提矿山环境恢复基金
合计	144,985,477.78	1,086,739,180.56	/

**51、递延收益**递延收益情况：适用 不适用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等		15,161,942.95
合计		15,161,942.95

**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99,998,272.00						1,199,998,272.00

##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76,391,335.20			3,276,391,335.20
其他资本公积	45,993,952.29			45,993,952.29
合计	3,322,385,287.49			3,322,385,287.49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565,209.94	16,052,996.49				10,989,792.64	5,063,203.85	1,424,582.70
其中: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9,170,005.39	3,299,539.55				3,337,718.47	-38,178.92	-95,832,286.9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9,604,795.45	12,753,456.94				7,652,074.17	5,101,382.77	97,256,869.62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5,341,393.93	-14,760,901.97				-14,760,901.97		-160,102,295.90
其中: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979,914.24	-8,162,700.71				-8,162,700.71		-159,142,614.9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38,520.31	-6,598,201.26				-6,598,201.26		-959,680.9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4,906,603.87	1,292,094.52				-3,771,109.33	5,063,203.85	-158,677,713.2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35,544,854.09	153,745,598.00	145,818,773.09	243,471,679.00
维简费	173,066,799.50	103,948,368.77	79,276,506.67	197,738,661.60
合计	408,611,653.59	257,693,966.77	225,095,279.76	441,210,340.60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0,419,898.35			760,419,898.35
任意盈余公积	190,344,501.59			190,344,501.59
合计	950,764,399.94			950,764,399.94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4,239,937.53	916,788,392.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033,555,615.0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14,239,937.53	1,950,344,007.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4,459,840.72	47,895,808.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999,948.16	83,999,879.0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	495,583.08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92,204,247.01	1,914,239,937.53

说明：其他减少为按照“三供一业”移交协议，将部分固定资产无偿移交。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35,887,778.25	2,952,808,938.11	4,329,700,524.86	2,737,533,846.80
其他业务	33,060,721.14	16,771,769.01	32,751,030.50	14,214,986.84
合计	8,368,948,499.39	2,969,580,707.12	4,362,451,555.36	2,751,748,833.64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煤炭-分部	化工-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煤炭	7,453,334,156.18		7,453,334,156.18
化工		882,553,622.07	882,553,622.07
其他	32,578,674.06	482,047.08	33,060,721.14
合计	7,485,912,830.24	883,035,669.15	8,368,948,499.3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外			
境内	7,485,912,830.24	883,035,669.15	8,368,948,499.39
合计	7,485,912,830.24	883,035,669.15	8,368,948,499.3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485,912,830.24	883,035,669.15	8,368,948,499.39
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7,485,912,830.24	883,035,669.15	8,368,948,499.3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 62、税金及附加：√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源税	645,205,727.00	242,842,467.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472,873.75	17,912,604.52
教育费附加	43,670,177.00	16,861,810.44
房产税	15,190,759.71	10,934,703.59
水利建设基金	9,223,927.58	6,177,615.60
土地使用税	5,317,515.58	5,374,460.42

印花税	4,145,576.10	3,737,478.30
环保税等	778,543.51	1,042,513.83
车船使用税	172,705.55	156,395.35
合计	768,177,805.78	305,040,049.76

**63、销售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管票费	87,366,041.78	90,526,001.68
职工薪酬	23,439,059.89	18,972,229.22
防冻抑尘作业费	1,926,163.56	5,758,970.47
装卸费	2,782,147.58	5,032,477.92
港杂费及代理费	139,032.25	4,366,315.89
折旧费	1,374,457.68	1,198,769.78
办公费	103,563.24	148,049.68
业务经费	665,741.21	32,627.00
其他	878,933.85	1,054,960.04
合计	118,675,141.04	127,090,401.68

**64、管理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8,714,411.24	502,504,874.67
折旧与摊销	73,327,363.71	66,573,754.22
水电及取暖	10,902,650.80	14,223,607.00
咨询及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6,930,919.53	16,745,854.10
修理费	5,576,286.23	8,633,166.49
党建工作经费	2,249,677.71	4,905,491.54
物业管理费	3,617,645.34	3,630,385.45
车辆使用费	2,222,920.43	2,285,111.21
差旅费	1,571,758.52	1,751,619.52
业务招待费	548,809.84	1,354,074.51
租赁费用	10,393,334.10	12,100,689.31
办公费	1,237,281.57	737,099.75
会议费	95,791.91	88,394.73
其他	27,151,264.60	-102,409,454.68
合计	494,540,115.53	533,124,667.82

**65、研发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171,328.28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4,080,500.08	905,566.96
合计	4,080,500.08	5,076,895.24

**66、财务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7,306,858.46	337,354,582.65
利息收入	-38,603,432.99	-54,734,833.02
汇兑损益	-13,720.29	-544,526.96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130,993,252.60	87,960,966.54
其他	13,138,945.92	12,101,883.83
合计	412,821,903.70	382,138,073.04

67、其他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化解煤炭产能专项奖补资金	10,478,631.77	227,568,946.96
稳岗补贴	83,216.97	9,275,424.51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13,916.88	399,621.14
增值税加计扣除	242,576.80	222,534.93
残疾人就业保险补贴	1,095,123.83	799,052.52
以工代训补贴	139,200.00	74,400.00
失业保险返还	134,843.93	
财政拨款	100,000.00	
市场监督管理局补助专利费	16,000.00	
小升规专项资金		200,000.00
技能提升补贴		141,120.00
合计	12,703,510.18	238,681,100.06

68、投资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32,789.27	-9,511,684.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1,831,450.00	
合计	41,298,660.73	-9,511,684.06

69、净敞口套期收益：适用 不适用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适用 不适用71、信用减值损失：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12,616.73	-1,372,897.2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103,245.94	-44,402,877.41
合计	10,390,629.21	-45,775,774.62

72、资产减值损失：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798,301.24	2,336,707.6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03,386,906.02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2,798,301.24	-101,050,198.35
----	----------------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0,866.70	-40,970.60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2,922,564.35	
合计	3,003,431.05	-40,970.60

**74、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41.75	902,428.32	2,941.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41.75	902,428.32	2,941.75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0,000.00	10,000.00	40,000.00
罚款收入	1,031,959.88	61,398.00	1,031,959.88
核销长期挂账往来款		21,187,922.79	
政府补助			
其他利得	173,009.17	93,666.47	173,009.17
合计	1,247,910.80	22,255,415.58	1,247,910.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杭锦旗政府慰问金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老旧机动车淘汰更新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000.00	1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187,867.67	8,545,372.19	14,187,867.6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187,867.67	8,545,372.19	14,187,867.67
罚款支出	4,770,116.89	2,428,237.00	4,770,116.89
碳排放权资产	5,474,604.78		5,474,604.78
对外捐赠	7,050,000.00	27,390,000.00	7,050,000.00
诉讼执行款	5,323,012.61		5,323,012.61
预提诉讼赔偿支出	54,814,805.13		54,814,805.13
其他	2,043,302.04	1,216,527.33	2,043,302.04
合计	93,663,709.12	39,580,136.52	93,663,709.12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60,006,089.62	231,063,687.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14,028.71	29,794,694.52

合计	654,392,060.91	260,858,382.10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63,254,457.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90,813,614.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1,392,762.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656,058.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957,862.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01,297.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95,191.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900,324.71
所得税费用	654,392,060.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去产能奖补资金	15,000,000.00	229,596,513.97
收保险返还款	104,925,161.94	97,466,047.60
利息收入	28,914,830.80	17,315,494.44
稳岗补贴	83,216.97	9,275,424.51
收往来款	838,101,185.39	317,983,806.82
收回备用金借款	7,604.50	77,502.95
退回返矿维简费		4,351,404.00
其他	33,203,826.04	29,848,756.33
合计	1,020,235,825.64	705,914,950.6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采空区搬迁款		40,000,000.00
支付往来款	738,377,480.33	321,947,787.80
支付备用金借款	434,844.72	808,729.28
支付的各项费用	37,279,282.20	38,677,778.47
对外捐赠支出	7,000,000.00	27,390,000.00
诉讼执行款	37,194,666.50	
退奖补资金	30,450,000.00	
其他	64,314,154.11	43,139,419.52
合计	915,050,427.86	471,963,715.0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返还的投资款及资金占用费	1,155,174,100.00	
退款	2,651,954.82	

其他	1,547,265.22	
预收款	1,015,000.00	
收无形资产水权使用费政府退回		3,102,000.00
合计	1,160,388,320.04	3,102,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占用费利息缴纳的税金	74,293,898.23	
其他	448,995.85	
矿山恢复费用		19,364,938.21
合计	74,742,894.08	19,364,938.2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减资		240,000,000.00
分期支付的矿权出让收益	58,430,000.00	
借款承诺费	21,450,000.00	14,700,000.00
债券手续费		885,910.92
其他	150,403.46	
合计	80,030,403.46	255,585,910.92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908,862,396.84	62,352,003.5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798,301.24	101,050,198.35
信用减值损失	-10,390,629.21	45,775,774.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0,227,808.33	454,819,984.49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48,752,007.02	44,918,176.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47,928.26	6,874,054.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03,431.05	40,970.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84,925.92	7,642,943.8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2,159,196.63	378,996,875.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298,660.73	9,511,684.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14,028.71	29,794,694.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648,517.32	153,439,451.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011,755.66	167,650,560.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5,724,110.46	300,080,828.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9,086,686.66	1,762,948,200.65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9,077,855.75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27,169,389.86	1,499,377,012.5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99,377,012.51	2,566,433,529.7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7,792,377.35	-1,067,056,517.27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27,169,389.86	1,499,377,012.51
其中: 库存现金	186,752.07	78,960.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26,982,637.79	1,499,298,052.3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7,169,389.86	1,499,377,012.5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 美元	767,069.71	6.3757	4,890,605.84
港币	44,430.27	0.8176	36,326.1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子公司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于2011年在香港投资成立, 注册地为香港湾仔港湾道1号会展广场办公大楼26楼2608室, 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化解煤炭产能专项奖补资金	10,478,631.77	其他收益	10,478,631.77
稳岗补贴	83,216.97	其他收益	83,216.9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95,123.83	其他收益	1,095,123.83
失业保险返还	134,843.93	其他收益	134,843.93
市场监督管理局补助专利费	16,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
优秀建设项目财政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139,200.00	其他收益	139,200.00
增值税加计扣除	242,576.80	其他收益	242,576.80
杭锦旗政府慰问金	4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
合计	12,329,593.30		12,329,593.3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昊华鑫达	北京	北京	煤炭销售	100.00		设立
昊华精煤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煤炭生产、销售	80.00		设立
东铜铁路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铁路运输	59.00		设立
昊华国际	香港	香港	能源及矿产投资及贸易	100.00		设立
西部能源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矿产勘探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泰化工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煤化工产品制造销售	96.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京东方能源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能源投资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红庆梁矿业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煤炭产品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昊华鑫通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机械制造、维修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红墩子煤业	银川	银川	煤炭销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昊华精煤	20.00	463,539,618.17	210,807,181.89	665,828,954.51
东铜铁路公司	41.00	14,072,161.56	6,150,000.00	163,493,155.73
西部能源	40.00	474,468,668.88		1,811,415,993.99
国泰化工	3.33	-10,660,796.19		20,282,105.35
京东方能源	50.00	-2,077,608.93		1,160,935,581.74
红墩子煤业	40.00	-44,939,487.37		436,857,416.5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昊华精煤	2,315,307,418.40	2,229,126,418.44	4,544,433,836.84	824,341,547.21	390,947,517.06	1,215,289,064.27	816,235,257.32	1,897,817,333.28	2,714,052,590.60	636,235,688.39	55,411,070.82	691,646,759.21
东铜铁路公司	49,632,512.48	726,056,446.42	775,688,958.90	176,925,164.43	200,000,000.00	376,925,164.43	49,850,459.30	753,715,454.57	803,565,913.87	224,124,464.68	200,000,000.00	424,124,464.68
西部能源	1,124,014,750.39	6,322,965,489.97	7,446,980,240.36	1,132,689,218.49	1,777,171,073.49	2,909,860,291.98	325,833,035.86	5,878,435,614.58	6,204,268,650.44	2,053,469,505.42	816,235,293.45	2,869,704,798.87
国泰化工	296,445,060.10	2,879,858,207.81	3,176,303,267.91	2,167,211,035.33	400,020,000.00	2,567,231,035.33	238,864,271.55	3,043,561,089.99	3,282,425,361.54	2,053,141,800.69	300,047,298.50	2,353,189,099.19
京东方能源	164,585.11	2,384,565,520.66	2,384,730,105.77	62,858,942.29		62,858,942.29	294,607.24	2,384,565,520.66	2,384,860,127.90	58,833,746.57		58,833,746.57
红墩子煤业	38,355,136.77	7,294,561,844.65	7,332,916,981.42	3,183,898,918.79	3,056,874,521.32	6,240,773,440.11	82,110,497.62	5,998,598,814.49	6,080,709,312.11	2,827,515,484.62	2,048,681,567.75	4,876,197,052.3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昊华精煤	4,750,765,849.87	2,317,698,090.86	2,317,610,526.25	2,589,007,886.41	2,260,429,405.84	567,355,072.57	569,409,858.34	874,662,797.27
东铜铁路公司	138,673,960.93	34,322,345.28	34,322,345.28	85,142,012.42	128,843,931.82	29,044,393.09	29,044,393.09	96,568,400.73
西部能源	2,790,335,581.59	1,191,967,038.04	1,191,937,038.04	1,637,122,929.68	946,931,697.76	-14,560,348.27	-8,954,596.83	180,559,885.29
国泰化工	883,035,669.15	-320,144,029.77	-320,164,029.77	66,809,003.48	604,781,761.58	-233,767,221.40	-233,767,221.40	137,303,234.46
京东方能源	97,706.87	-4,155,217.85	-4,155,217.85	-1,120,022.13	97,706.84	-109,312,350.73	-109,312,350.73	-2,763,265.41
红墩子煤业		-112,348,718.43	-112,363,718.43	33,683,113.94		-103,861,046.78	-103,861,046.78	16,243,922.2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MC Mining Limited	南非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及金属加工		14.97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MCM 公司	MCM 公司
流动资产	28,091,334.20	47,749,218.20
非流动资产	854,656,209.30	991,686,926.50
资产合计	882,747,543.50	1,039,436,144.70
流动负债	188,491,194.80	195,590,402.40
非流动负债	81,200,915.20	98,212,794.80
负债合计	269,692,110.00	293,803,197.20
少数股东权益	-4,947,543.20	-4,286,859.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18,002,976.70	749,919,806.8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2,515,045.61	112,262,995.0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14,849,049.34	120,268,793.2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7,364,094.95	232,531,788.3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2,197,241.80	100,646,965.90
净利润	-70,070,343.20	-53,553,368.8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55,183,296.60	-25,184,147.30
综合收益总额	-125,253,639.80	-78,737,516.1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市场风险

####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美元）	767,069.71	812,299.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港币）	44,430.27	44,789.79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期		上期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48,906.70	48,906.70	53,001.74	53,001.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48,906.70	-48,906.70	-53,001.74	-53,001.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港币）	对人民币升值 1%	363.26	363.26	376.95	376.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港币）	对人民币贬值 1%	-363.26	-363.26	-376.95	-376.95

####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 2、信用风险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建立相关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

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无

##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412,163,577.83	412,163,577.83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2,163,577.83	412,163,577.83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412,163,577.83	412,163,577.8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412,163,577.83	412,163,577.83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非上市股权投资，公司采用资产净值估值技术，考虑账面净资产、流动性折价等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

9、其他：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京能集团	北京	对电力能源、房地产与基础设施、高新技术、金融证券等领域投资	2,133,806.00	63.31	63.3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京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京能秦皇岛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河北涿州京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河南京能滑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京能盛乐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天湖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能招标集采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能能源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木城涧物业管理分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金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金泰恒业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金泰恒业晟通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能源创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金泰开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奥之旅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能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	38,215,383.08	918,281.51
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7,342,712.49	35,610,644.55
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款	1,571,681.42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4,124,102.84	10,299,872.48
北京金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3,428,968.41	3,492,485.94
内蒙古京能盛乐热电有限公司	碳排放权资产	2,899,704.78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配件	3,314,939.75	1,742,446.82
北京京能招标集采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043,031.77	10,535,617.99
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817,834.05	2,579,192.79
北京京能能源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358,490.56	390,000.00
北京天湖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237,449.11	4,892.26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953,541.74	1,032,232.18
北京金泰恒业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40,972.44	71,653.64
北京金泰恒业晟通商贸有限公司	扶贫食材采购款	600,000.00	
北京京能源创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148,514.86	
北京金泰开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费	60,661.70	
北京奥之旅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修理费	62,153.99	
北京京能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观测费用	23,396.23	
北京京能招标集采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7,740,182.23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出口代理		3,841,507.38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337,433.79
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加工维修		269,718.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233,466,880.41	189,014,370.26
内蒙古京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130,098,492.98	117,733,380.54
京能秦皇岛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	133,741,866.10	5,906,869.12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	95,066,223.85	30,673,276.36
河北涿州京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83,029,830.22	5,235,788.34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49,563,641.97	4,982,504.95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38,375,005.90	
河南京能滑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27,440,137.59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供电	1,963,921.00	2,224,702.13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供电	239,741.46	440,684.79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204,117.37	256,194.13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废料收入		107,628.32
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转供电	210,557.69	291,687.1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431,424.69	
北京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993,872.5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京煤集团	土地	2,395,396.18	4,562,659.40
京煤集团	房屋	7,587,494.86	7,435,029.91
京能租赁	设备融资租赁	995,685.9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子公司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与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直接租赁合同，合同金额4.28亿元，2021年12月，共到货设备5,545.80万元，本年度确认使用权资产4,907.79万元。当期发生融资租赁利息35,511.59元、管理费960,174.34元。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京能集团	2,000,000,000.00	2018-9-14	2025-9-13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京煤集团	60,100,000.00	2019-12-30	2022-12-30	公司2019年与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入资金6010万元，年利率4.75%，2021年贷款利息为2,894,399.30元。
京能集团	200,000,000.00	2021-2-8	2024-2-7	公司2021年与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浦发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入资金20,000.00万元，年利率3.85%，2021年贷款利息6,994,166.67元。
京能财务	7,500,000.00	2020-9-27	2024-6-25	子公司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2020年、2021年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借入资金10亿元，2021年贷款利息为24,608,124.92元。
	7,500,000.00	2020-9-27	2024-12-25	
	7,500,000.00	2020-9-27	2025-6-25	
	7,500,000.00	2020-9-27	2025-9-27	
	17,500,000.00	2020-10-19	2024-6-25	
	17,500,000.00	2020-10-19	2024-12-25	
	17,500,000.00	2020-10-19	2025-6-25	

17,500,000.00	2020-10-19	2025-10-19	
15,000,000.00	2020-11-17	2024-6-25	
15,000,000.00	2020-11-17	2024-12-25	
15,000,000.00	2020-11-17	2025-6-25	
15,000,000.00	2020-11-17	2025-11-17	
56,500,000.00	2020-12-10	2024-6-25	
56,500,000.00	2020-12-10	2024-12-25	
56,500,000.00	2020-12-10	2025-6-25	
56,500,000.00	2020-12-10	2025-12-10	
20,000,000.00	2021-6-16	2024-12-25	
20,000,000.00	2021-6-16	2025-6-25	
20,000,000.00	2021-6-16	2026-6-16	
20,000,000.00	2021-6-16	2025-12-25	
8,500,000.00	2021-7-21	2026-3-25	
8,500,000.00	2021-7-21	2025-9-25	
8,500,000.00	2021-7-21	2025-3-25	
8,500,000.00	2021-7-21	2026-7-21	
18,750,000.00	2021-8-18	2026-8-18	
18,750,000.00	2021-8-18	2026-3-25	
18,750,000.00	2021-8-18	2025-9-25	
18,750,000.00	2021-8-18	2025-3-25	
20,500,000.00	2021-9-2	2025-3-25	
20,500,000.00	2021-9-2	2025-9-25	
20,500,000.00	2021-9-2	2026-3-25	
20,500,000.00	2021-9-2	2026-9-2	
21,250,000.00	2021-10-11	2026-10-11	
21,250,000.00	2021-10-11	2026-6-25	
21,250,000.00	2021-10-11	2025-12-25	
21,250,000.00	2021-10-11	2025-6-25	
10,000,000.00	2021-11-5	2025-6-25	
10,000,000.00	2021-11-5	2025-12-25	
10,000,000.00	2021-11-5	2026-6-25	
10,000,000.00	2021-11-5	2026-11-5	
17,000,000.00	2021-11-15	2025-12-25	
17,000,000.00	2021-11-15	2025-6-25	
17,000,000.00	2021-11-15	2026-6-25	
17,000,000.00	2021-11-15	2026-11-15	
23,000,000.00	2021-11-15	2025-12-25	
23,000,000.00	2021-11-15	2025-6-25	
23,000,000.00	2021-11-15	2026-6-25	
23,000,000.00	2021-11-15	2026-11-15	
14,500,000.00	2021-12-6	2026-6-25	
14,500,000.00	2021-12-6	2025-12-25	
14,500,000.00	2021-12-6	2025-6-25	
14,500,000.00	2021-12-6	2026-12-6	
10,000,000.00	2019-12-4	2022-6-25	
10,000,000.00	2019-12-4	2022-12-4	
10,000,000.00	2019-12-6	2022-6-25	
10,000,000.00	2019-12-6	2022-12-6	
10,000,000.00	2019-12-10	2022-6-25	
10,000,000.00	2019-12-10	2022-12-10	
50,000,000.00	2019-12-10	2022-6-25	
50,000,000.00	2019-12-10	2022-12-10	
20,000,000.00	2020-1-15	2022-9-25	
20,000,000.00	2020-1-15	2023-1-15	子公司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2020年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借入资金4,000.00万元,年利率4.75%,2021年贷款利息为1,926,388.90元
150,000,000.00	2020-7-16	2023-3-25	
150,000,000.00	2020-7-16	2023-7-16	
50,000,000.00	2021-12-31	2024-9-25	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泰化工有限公司2020年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借入资金30,000.00万元,年利率4.5%;2021年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借入资金10,000.00万元,年利率3.85%,上述两笔借款2021年利息
50,000,000.00	2021-12-31	2024-12-31	

				13,698,194.44 元。
	8,000,000.00	2020-6-1	2021-6-1	子公司北京昊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2020 年、2021 年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借入资金 1,600 万元、800 万、700 万，年利率均为 4.3%，2021 年利息 598,297.23 元。
	8,000,000.00	2020-6-23	2021-6-23	
	8,000,000.00	2021-5-28	2021-12-3	
	7,000,000.00	2021-6-15	2021-12-3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38.18	857.6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9). 本公司在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本年应计利息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24,677,552.92	3,848,083,608.16	28,347,355.93
合计	1,324,677,552.92	3,848,083,608.16	28,347,355.93

公司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自 2019 年 02 月起，由其为公司提供多种金融服务，协议期限三年。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4,215,973.63	1,710,798.68	52,411,304.17	2,620,565.21
应收账款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38,281,719.86	1,914,085.99	17,041,643.29	852,082.16
应收账款	内蒙古京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551,528.21	1,177,576.41		
应收账款	京能秦皇岛热电有限公司	44,362,445.69	2,218,122.28		
应收账款	河北涿州京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533,366.69	1,176,668.33		
应收账款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382,206.09	969,110.30		
应收账款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38,389.80	31,919.49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1,536.95	100,076.8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722,487.00	31,978,354.43
应付账款	北京金泰恒业晟通商贸有限公司	600,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8,645.60	78,645.60
应付账款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含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54,273.43
应付账款	北京京能招标集采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3,571,385.07
应付账款	北京京能能源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39,385.28	14,279,019.01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木城涧物业管理分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短期借款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6,000,000.00
长期借款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600,000,000.00	88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1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18,897.85	277,323.61

7、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适用 不适用

##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适用 不适用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2月9日，本公司子公司西部能源收到杭锦旗鑫河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河国投”）诉请判决西部能源补交红庆梁煤矿探矿权转让价款 67,421.83 万元的诉讼请求。

鑫河国投在《起诉状》中陈述，“2005年4月28日，原告鑫河国投与被告西部能源签订了《内蒙古东胜煤田塔然高勒勘查区探矿权转让合同》，将东胜煤田塔然高勒区红庆梁煤炭勘探探矿权部分转让于被告。转让时未对探矿权进行评估，双方约定探矿权转让价款为 5,300 万元。按照广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煤炭资源领域专项整治国有资产损失评估涉及的第 12、391 号问题评估报告内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和《东胜煤田塔然高勒区红庆梁煤炭勘探探矿权评估报告》（广实评报字（2020）第 2091 号），西部能源在取得鑫河国投转让探矿权过程中‘未经评估、未进场交易，低价转让取得国有探矿权’，造成国有资产损失 67,421.83 万元。”

2022年2月18日西部能源收到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0）内06民初31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西部能源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鑫河国投支付探矿权转让价款的差额 57,421.83 万元。

2022年3月3日，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受理西部能源就鑫河国投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案提出的上诉。

依据西部能源与其他股东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在交割日之前，除财务报表中已披露的外，目标公司没有任何其他债务负担及或有负债，且交割日前的负债及或有负债由乙方自行承担，与交割日后的目标公司无关。在交割日后，若目标公司因交割日以前的任何负债及或有负债而受到追索时，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本案判决金额应由股东山西中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本公司认为胜诉的可能性较大，因此，在根据一审判决的金额计入预计负债的同时，挂账其他应收款。

(2) 2021年1月9日，本公司子公司吴华精煤收到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传票：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市国投”）诉请法院判决与本公司之间关于高家梁井田 1-7 井的采矿权交易无效，并判令本公司折价补偿鄂市国投因高家梁井田 1-7 井采矿权转让造成的国有资产损失 33,419.43 万元。

鄂市国投在《起诉状》中陈述的事由：2006年6月，鄂市国投与吴华精煤签订《采矿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将高家梁井田一至七号矿的采矿权投入到吴华精煤，双方约定探矿权转让价款 3.6 亿元。转让时未对探矿权进行评估，也未进场交易。经鄂尔多斯市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市税务局、市国资委共同委托广实会计师事务所对原告转让高家梁井田 1-7 井采矿权涉及国有资产损失问题进行分析，该事务所对上述转让的采矿权价值进行追溯性评估，得出结论：本次采矿权转让造成国有资产损失为 33,419.43 万元。2020年9月25日，鄂市煤炭资源领域专项巡视反馈意见和违法违规问题集中整治核查发现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印发《鄂尔多斯市关于煤炭领域违法违规问题专项巡视整改涉煤国企改制和涉煤国有资产处置方面的国有资产损失追缴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对国有企业资产处置过程造成的国有资产损失全额追缴。”

2021年12月22日，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内06民初320号《民事判决书》对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诉吴华精煤采矿权转让合同纠纷案作出判决：（1）确认原告与吴华精煤之间关于高家梁井田 1-7 井的采矿权交易无效；（2）判令吴华精煤折价补偿因高家梁井田 1-7 井采矿权转让给被告造成的国有资产损失 33,419.43 万元；（3）本案诉讼费 1,712,771.50 元由吴华精煤负担。

期末，吴华精煤根据上述判决结果计提了预计负债，并相应调整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2022年2月23日，吴华精煤因上述采矿权案件的败诉，向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提交“鄂吴华党文（2022）20号”《关于采矿权转让合同纠纷案申请上诉的请示》。2022年2月25日，吴华精煤收到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京吴华经发（2022）86号”《关于采矿权转让纠纷案申请上诉的批复》，批复同意提起上诉。



(3) 2021 年, 本公司投资者以公司 2015 年 2 月 11 日《关于收购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 股权的公告》资源配置量披露错误及/或相应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错误为由, 向公司提起证券虚假陈述民事诉讼系列案件。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根据北京金融法院送达的诉讼材料, 共有 559 名投资者对公司提起证券虚假陈述民事赔偿诉讼, 其中 21 名投资者已经撤诉, 剩余 538 名投资者索赔金额合计 109,629,610.26 元。目前, 北京金融法院已就其中部分案件召开了庭前会议, 但均未做出一审判决。

证券虚假陈述民事赔偿案件的最终赔付金额受案件实施日、揭露日、基准日和证券市场风险及其他因素对各个投资者投资损失影响等法律问题认定结果的影响, 还会受到个案所采用的损失核定方法、投资差额损失计算方法等其他多重因素的影响, 不同案件、不同投资者之间的赔付比例、赔付金额会存在较大差异。受该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 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的最终赔付情况通常难以准确预估。

本公司就此诉讼咨询律师, 依据律师对赔付金额可能占上述索赔金额 50% 的初步判断, 于 2021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 54,814,805.13 元。

(4) 2021 年 8 月 31 日, 中铁物总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铁物总”) 以本公司为被告, 北京昊华诚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诚和公司”) 为第三人, 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以下简称“市一中院”) 提起民事诉讼, 认为昊华能源在作为诚和公司股东期间, 两者存在人格混同及股东过度支配、控制问题, 主张否认诚和公司法人人格, 进而要求昊华能源对诚和公司欠付中铁物总的 305,637,990.26 元人民币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1 年 1 月 24 日, 中铁物总以本公司与诚和公司虚构借款利息、无偿转移财产为由要求行使债权人撤销权, 请求法院撤销诚和贸易公司向本公司支付 20,837,528.37 元借款利息的行为, 并判令本公司向诚和贸易公司返还前述款项。

目前上述两项诉讼因需要等待诚和公司破产审计结果而中止审理, 诉讼结果暂无法预计。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59,999,049.6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59,999,049.60

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提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99,998,272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50 元 (含税), 共计 659,999,049.60 元, 完成股利分配后, 期末留存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2 股, 不派发股票股利。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99,998,272 股为测算基数, 本次转股后, 公司总股本为 1,439,997,926 股 (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 最终转增股数以实际转增结果为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

##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2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煤炭分部、化工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经营产品的所属行业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煤炭、煤制甲醇。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分部	化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8,059,728,522.53	882,553,622.07	606,394,366.35	8,335,887,778.25
主营业务成本	2,522,623,249.01	1,029,661,655.63	599,475,966.53	2,952,808,938.11
资产总额	27,561,934,804.67	3,176,303,267.91	2,158,989,960.75	28,579,248,111.83
负债总额	14,225,409,274.81	2,567,231,035.33	2,120,090,239.99	14,672,550,070.1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

##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37,244.38
4 至 5 年	2,811,348.69
5 年以上	
合计	3,148,593.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8,593.07	100	2,417,701.14	76.79	730,891.93	21,840,452.59	100.00	2,737,412.03	12.53	19,103,040.56
合计	3,148,593.07	/	2,417,701.14	/	730,891.93	21,840,452.59	/	2,737,412.03	/	19,103,040.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337,244.38	168,622.19	50.00
4-5 年	2,811,348.69	2,249,078.95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3,148,593.07	2,417,701.1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2,737,412.03	-319,710.89				2,417,701.14
合计	2,737,412.03	-319,710.89				2,417,701.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018,608.87	64.11	1,614,887.09
第二名	792,739.82	25.18	634,191.86
第三名	337,244.38	10.71	168,622.19
合计	3,148,593.07	100.00	2,417,701.14

其他说明：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148,593.0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417,701.14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522,114,485.32	5,001,749,793.99
合计	4,522,114,485.32	5,001,749,793.99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54,730,577.46
1 至 2 年	233,835,139.86
2 至 3 年	2,890,321,493.3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4,216,493.73
4 至 5 年	258,837,000.24
5 年以上	451,151,354.44
合计	4,523,092,059.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和押金	32,009.28	500.00
关联往来款	4,512,003,198.33	4,994,150,347.20
其他往来款	11,056,851.46	7,999,312.42
合计	4,523,092,059.07	5,002,150,159.6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400,365.63			400,365.63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77,208.12			577,208.12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977,573.75			977,573.7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计提	400,365.63	577,208.12			977,573.75

合计	400,365.63	577,208.12			977,573.75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泰化工	关联往来款	1,950,402,500.00	1 年以内 101,098,612.50;1-2 年 91,793,430.55;2-3 年 980,111,631.95;3-4 年 81,302,684.80;4-5 年 256,200,114.31;5 年以上 439,896,025.89	43.12	
红墩子煤业	关联往来款	1,735,619,229.8	1 年以内 297,737,955.63;1-2 年 85,354,992.54;2-3 年 1,352,526,281.63	38.37	
西部能源	关联往来款	600,935,000.00	1 年以内 31,025,000.00;1-2 年 31,110,000.00;2-3 年 538,800,000.00	13.29	
东铜铁路公司	关联往来款	160,000,000.00	1 年以内 10,890,666.68;1-2 年 13,594,333.34;2-3 年 15,187,333.34;3-4 年 120,327,666.64	3.54	
京东方能源投资	关联往来款	62,833,023.63	1 年以内 7,304,622.65;1-2 年 5,521,306.12;2-3 年 3,696,246.42; 3-4 年 32,586,142.29; 4-5 年 2,636,885.93; 5 年以上 11,087,820.22	1.39	
合计	/	4,509,789,753.43	/	99.7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341,416,741.34	805,781,498.35	7,535,635,242.99	8,341,416,741.34	805,781,498.35	7,535,635,242.99
合计	8,341,416,741.34	805,781,498.35	7,535,635,242.99	8,341,416,741.34	805,781,498.35	7,535,635,242.99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昊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9,146,440.42			9,146,440.42		
鄂尔多斯市昊华鑫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93,118,458.20			93,118,458.20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640,000,000.00			640,000,000.00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721,972,088.15			1,721,972,088.15		555,687,365.18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184,198,000.00			184,198,000.00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868,203,920.00			1,868,203,920.00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1,162,500,000.00			1,162,500,000.00		
宁夏红墩子煤业有限公司	1,761,652,234.82			1,761,652,234.82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900,625,599.75			900,625,599.75		250,094,133.17
合计	8,341,416,741.34			8,341,416,741.34		805,781,498.3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1,563,788.49	100,370,173.46	570,231,575.58	391,012,883.84
其他业务	13,204,706.21	13,584,813.66	21,335,300.11	12,464,445.61
合计	184,768,494.70	113,954,987.12	591,566,875.69	403,477,329.4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合计
商品类型		
煤炭	171,563,788.49	171,563,788.49
其他	13,204,706.21	13,204,706.21
合计	184,768,494.70	184,768,494.7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84,768,494.70	184,768,494.70
合计	184,768,494.70	184,768,494.7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84,768,494.70	184,768,494.70
合计	184,768,494.70	184,768,494.7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分配股利	852,078,727.55	217,005,939.29
其他权益投资分配股利	51,831,45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5,304,444.44	
合计	909,214,621.99	217,005,939.2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81,494.8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87,016.50	主要为化解产能奖补资金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206,151.46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270,872.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346,126.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84.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503,604.75	
合计	-52,733,256.17	

说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本公司当期盘盈的煤 13,073,330.53 元和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事项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影响损益 9,858,878.65 元。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4	1.68	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95	1.72	1.72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关志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2 日

修订信息：适用 不适用